

证券代码：833958

证券简称：顶固集创

公告编号：2018-005

顶固®Topstrong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TOPSTRONG LIVING INNOVATION & INTEGRATION CO.,LTD

2017年度报告



衣柜 · 五金 · 门业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7 年顶固全屋定制携创新产品惊喜亮相第二十二届中国国际建筑贸易博览会、第七届·中国（广州）定制家居/衣柜展览会、北京国际家居展暨中国生活节、第十九届中国（广州）国际建筑装饰博览会，以时尚简约、科技高端的空间定制家居理念创引未来。



2017 年公司荣膺中山市消费者委员会授予“2016 年度诚信经营示范单位”称号，中山市东凤镇人民政府授予“2016 年度中山市东凤镇超千万元纳税大户”，中国室内装饰协会、慧亚传媒授予“全屋定制十佳品牌”，中华衣柜网授予“中国衣柜十佳品牌”，中山市总工会授予“全国工人先锋号”荣誉称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

170804 号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我会依法对你公司提交的《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017 年 5 月 22 日



2017 年 5 月 22 日取得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0804 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被中国证监会受理。

2017 年 9 月 23 日，顶固全屋定制在美丽的山城——重庆举行主题为“友情永固”的第三季亲亲季品牌盛典。

www.innocor.com.cn

【序号：大 中 小】

关于公示广东省2017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

时间：2017年12月11日 来源：

各有关单位：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现将广东省2017年第二批7528家企业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详见附件）予以公示，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

传真：010-88656259

附件：广东省2017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pdf



2017 年 12 月，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荣获国家知识产权局评定的“中国专利优秀奖”。

2017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捐资援建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县满堂川土地盆完全小学在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县满堂川镇举行奠基典礼，这将成为顶固第九所希望小学。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6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0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5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6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顶固集创	指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顶固有限	指	中山市顶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顶固集创的前身
昆山顶固	指	昆山顶固集成家居有限公司
成都顶固	指	成都顶固集成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三河顶固	指	三河顶固集成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门业子公司/佛山顶固	指	佛山市顶固集创门业有限公司
中山安装	指	中山市顶固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北京顶固	指	北京顶固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广州顶固	指	广州顶固集创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中山凯悦	指	中山市凯悦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中山建达	指	中山市建达饰品有限公司
中山顶盛	指	中山市顶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山顶辉	指	中山市顶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长城证券/主办券商	指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华会计师/审计机构/会计师/大华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三类产品	指	定制衣柜及其配套家居、定制生态门和精品五金

一、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林新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衡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衡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由于定制衣柜及全屋定制行业朝阳、市场发展前景良好，近年来大部分传统家具、装饰家居企业等领域的竞争企业相继进入，生产企业数量逐渐增多，导致行业市场竞争日益激烈。
房地产宏观调控带来的风险	定制家居行业的发展与房地产行业的发展具有一定的相关性，国家对于房地产行业的宏观调控政策会对定制家居下属的定制衣柜行业产生一定的影响。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定制衣柜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板材。五金类产品需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铝型材、锌合金，其价格随基础金属等的价格波动而变化，特别受到国际大宗商品金属铝和金属锌的价格波动影响。
人力资源成本上升及用工短缺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人力资源成本呈逐年上升趋势，公司的人均工资水平在报告期内不断上涨，导致公司人力资源成本不断增加，从而影响公司的利润水平。
外协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的部分非核心产品以及产品部分表面处理工序采用外协方式生产或加工，若公司对外协供应商的管理无法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则可能造成外协产品质量下降，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较低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分别为 1.18 与 0.83，公司较低的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将可能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带来

	不良影响。
产品设计被仿制的风险	小型家具制造企业和行业的新进入者研发和创新的基础较低、意愿较弱，模仿抄袭成为行业中较多中小定制衣柜企业研发设计的主要手段。
税收风险	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已至，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列入广东省 2017 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并已通过公示期，证书尚待发放。若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未来不能持续保持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则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二、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gDong Topstrong Living & Innovation &Integration Co.,LTD
证券简称	顶固集创
证券代码	833958
法定代表人	林新达
办公地址	中山市东凤镇东阜三路 429 号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徐冬梅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760-22620126
传真	0760-22620126
电子邮箱	xdm@china-tg.com
公司网址	www.dinggu.net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中山市东凤镇东阜三路 429 号；52842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2-12-4
挂牌时间	2015-10-21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2110 木质家具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全屋定制衣柜及配套家具、生态门、精品五金等家居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85,483,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林新达、林彩菊
实际控制人	林新达、林彩菊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745516044Y	否
注册地址	中山市东凤镇和穗工业园	否
注册资本	85,483,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长城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6-17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邱俊洲、吴萃柿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六、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807,567,780.79	724,836,202.17	11.41%
毛利率%	37.93%	36.4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311,177.48	40,416,189.19	83.8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0,581,129.00	32,055,465.44	88.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3.27%	15.8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8.97%	12.55%	-
基本每股收益	0.87	0.48	81.25%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69,685,424.17	631,257,682.84	6.09%
负债总计	320,500,016.20	349,101,265.20	-8.1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9,096,506.87	282,051,384.38	23.7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08	3.30	23.6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4.34%	49.9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7.86%	55.30%	-
流动比率	117.77%	83.86%	-
利息保障倍数	13.49	6.17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085,095.24	119,638,114.65	-7.98%
应收账款周转率	12.17	16.60	-
存货周转率	5.07	4.27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09%	11.8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1.41%	25.91%	—
净利润增长率%	83.85%	114.14%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85,483,000	85,483,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282,450.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5,679.8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2,339.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17,963.2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4,528,432.8
所得税影响数	794,163.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20.5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730,048.48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营业外收入	9,911,654.73	9,911,654.73	4,796,342.29	4,731,057.02
营业支出	16,965.78	5,842.78	1,679,151.67	902,700.07
资产处置损益	0	11,123.00	0	776,451.60

注：上述调整系根据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 2017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要求作出调整，具体详见财务

报表附注三、(二十八)。

四、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一）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物料包括各类板材，铝材，锌合金、衣柜相关其他组配件、锁具材料、智能晾衣机及配件、定制生态门的组件、五金配件及其他辅助原材料等。

（1）供应商开发

公司各事业部下设采购开发部，负责主要材料供应商的开发与管理，并紧密关注主要物料供应商的变动情况。为保证公司产品的品质，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开发与评审制度，对于重要物料，需要经过实地评估和样品评估程序，经评估合格后，方可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采购开发部每年对各类主要物料供应商进行招标，由供应商报价，并综合考虑各供应商产品品质、生产能力、业内口碑、售后服务、价格等诸多因素后，各主要物料供应商一般选定 2-3 家，并与其签订年度框架合作协议。

（2）采购流程

公司各事业部下设的 PMC 部门负责制定物料需求计划；供应商开发部门负责供应商的选择及合同签订；质量管理部门负责对产品进行检验，合格产品予以入库；财务部门负责核对采购价格及最终付款。采购量根据采购月度计划确定：采购月度计划由 PMC 部门根据前三个月销售情况并结合生成部门的产能计划等对本月的采购需求进行预测，同时对于生产标准件的原材料，结合标准件的库存、安全库存等进行需求预测，下达采购订单。采购材料的检测由质量管理部负责，检测合格产品予以入库，不合格产品予以退回，并将检测结果纳入供应商考核体系。

（二）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自制生产（含库存式生产与定制生产）、定制化采购和委托加工相结合的复合生产模式。公司的复合生产模式一方面保证了产品的性能质量优势，另一方面，可利用外协厂商规模化生产的成本优势，通过品牌、设计以及质量控制解决产能缺口，实现经营规模的扩展，提高自有资产的运营效率与资金回报率。

（三）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采用以经销为主、电商及直营与大客户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其中经销商模式占公司销售收入的 90%以上。

（1）经销商模式

公司的产品通过各地的经销商进行销售，各地经销商与公司签订特许经营合同，获得公司授权的特许经营资格后，经销商按照公司统一的形象，在指定区域建立专卖店，接受公司统一的品牌管理。公司通过经销商模式开拓全国市场，在降低公司开发新地区市场的风险的同时节约开发成本，使公司能够通过利用有限的资源达到最大化市场的开发与营销效果。

（2）电商模式下，公司在天猫、京东等主流电商平台开设官方旗舰店并发展电商加盟的专营店、专卖店向互联网客户销售产品，定制类产品并且采取 O2O 模式与线下代理商或第三方服务商配合向终端客户提供上门测量、设计、安装等销售服务。

（3）直营与大客户直销模式

公司直接与房地产开发商等大客户合作，在一些大型项目中批量供应公司产品；公司通过与大客户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直接面向大、中型工程项目管理公司出售公司产品；直营与大客户直销模式有利于公司开拓工程客户细分市场，拓展公司的市场范围。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2. 经营情况回顾

(1) 经营计划

2017 年, 公司整体经营按计划进行, 继续保持增长态势, 以定制衣柜、精品五金、定制生态门三大事业部协同发展, 并着力向专业的定制衣柜高端品牌迈进。逐步扩大公司产品的销售规模, 在保持主营业务增长的同时, 公司继续优化生产工艺, 使用先进生产技术, 不断提高材料利用率, 降低材料损耗率, 进一步提升生产效率, 以此同时公司还严格控制风险, 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制度, 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总营业收入额为 80,756.78 万元, 同比 2016 年增加 8,273.16 万元, 增幅 11.41%, 较上年同期收入增长率有所放缓, 但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大幅增长, 归属母公司扣非后净利润为 6,058.11 万元, 同比 2016 年增加 2,855.21 万元, 增幅 89.99%。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和利润增长的原因主要有以下:

1、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升和对生活品质追求的提高, 消费者愿意花钱为品牌买单, 为个性化的服务买单。定制化服务迎合了现代消费者的需求, 能为消费者提供整体服务方案, 为消费者节省更多的时间和精力。随着消费者对定制概念理解不断深入, 定制家具行业也得到了良好发展。得益于行业的良好发展, 公司定制衣柜及配套家具、定制生态门的产销量快速增长, 产销率持续维持在较高水平。在产销量大幅提升的情况下, 公司的产能瓶颈逐渐凸显, 公司为了解决产能瓶颈, 公司先进行产能扩建, 市场推广有所放缓, 从而导致了公司 2017 年销售增长速度有所放缓, 2017 年公司定制衣柜及配套家居实现销售收入 47,186.96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 4,127.23 万元, 增幅 9.58%, 2017 年公司定制生态门实现销售收入 4,274.99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幅 5.83%;

2、精品五金是公司传统优势业务, 经过多年的发展, 在行业积累了较好的口碑, 作为五金行业的领军品牌。公司精品五金一直较受市场的青睐, 市场总体需求稳定, 2017 年公司精品五金业务继续保持稳定增长, 2017 年实现销售收入 28,507.15 万元, 同比 2016 年增长 3,807.45 万元, 增幅 15.41%。

3、公司 2017 年归属母公司扣非后净利润大幅增长, 主要原因有: 1) 公司 2017 年销售收入的增长和毛利水平的提升、期间费用得到有效控制, 从而使得公司营业利润的增长; 2) 公司 2017 年实现投资收益 1,347.56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 1,331.51 万元, 主要是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 行业情况

一、行业发展情况

1、定制家具行业：

①定制家具普及率将进一步提升

我国定制家具行业发展时间较短，定制家具普及率较低。根据中金公司 2016 年 7 月 20 日的研究报告《家居专题报告 2》，我国定制家居占家居行业整体份额不足 20%，其中渗透率相对较高的领域是橱柜和衣柜，预计渗透率分别为 60%、35%，其他品类（如书柜、鞋柜）渗透率较低。由于定制家居具有较为突出的综合竞争优势，未来几年预计在家居行业中的渗透率将持续提升。

②全屋定制成为行业发展主流趋势

目前，我国定制家具主要集中于定制橱柜、定制衣柜等领域，随着人们对生活品质追求的提高、对家具消费理念成熟，以及家具企业生产技术的提高，定制家具已逐步拓展至书房、儿童房、客厅、餐厅等全屋家具领域。

③产品智能化成为定制家具重要发展方向之一

我国经济持续发展，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为定制家具智能化发展提供了物质基础；而物联网、云计算等科学技术的发展为定制家具智能化提供了技术可行性。定制家具是家居装饰一个必不可少的重要组成部分，定制家具智能化是人们追求高品质生活的关注焦点。比如，定制衣柜中设置升降柜，可有效解决上层柜子不方便存、取物的弊端；衣柜的电子智能抽屉，实现了衣柜产品“无拉手”简洁设计，“一触即发”；定制衣柜中设置触感自动门，提升产品科技感及用户体验；智能梳妆台，添加自动升降、隐藏及智能照明等功能，不仅使用方便，而且节省空间；定制衣柜中添加自动除湿、杀菌功能，防止存放的衣服发霉；智能晾衣、熨衣柜，可以使得洗好的衣服自动熨烫平整；智能晾衣机，美观时尚且晾衣方便，具备杀菌及烘干功能等。未来，智能定制家具产品还可能与其他家具产品共同集成在智能家居平台上，使得家居生活更智能、方便。定制家具智能化已成为定制家具重要发展方向之一。

2、精品五金行业：

精品五金产品种类繁多、档次差异较大，市场整体较为零散。行业竞争可按中高端和低端产品来区分；中高端市场，企业主要依靠其产品质量、品牌、渠道、技术、管理及规模等优势，以生产系统化的中高端五金产品为主，参与市场竞争。在低端市场，企业生产规模较小，品牌意识较弱，以零散的形式参与区域市场竞争。目前大量中小五金企业在低端市场无序竞争、低价竞争，产品技术含量较低，同质化现象严重。智能五金作为智能家居领域的重要分支，属于市场前景良好的朝阳产业，受益于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智能五金市场呈现高速增长态势。国内智能五金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行业企业众多，市场集中程度不高，尚未形成明显的行业领导品牌。

3、定制生态门行业：

生态门是最近几年被市场广泛关注的新产品，是一种利用可循环利用的材料制作而成的，对人体和环境无害的门，具有环保、健康、耐磨、耐压、防变形、防褪色、防水、密闭性及隔音效果好等显著特点。因为生态门属于最近兴起的产品，市场还需要一段时间的导入期，加之导入期的市场价格相对较高，目前生态门在门类行业市场份额较小，随着家具行业的持续发展、居民消费水平的提升、消费观念的升级等，生态门市场容量将快速增长。

二、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

定制家具行业处于行业快速发展的阶段，尤其是定制衣柜及智能五金产品，其市场渗透率尚较低，市场基数小，发展空间较大，行业现阶段不存在周期性问题。但宏观经济发展周期、房地产行业的景气程度、居民可支配收入水平及消费理念转变对定制家具行业发展产生一定的影响。在生产及消费领域，定制家具行业的消费没有明显的区域性特征，但与区域的经济发达程度及房地产行业的发展具有一定的关联性。定制家具行业的季节性 with 居民的商品住房购买和商品房的交房时间有关，也与居民旧房二次装

修需求有关，由于气候差异对装修效果的影响以及春节因素影响，定制家具行业一般上半年属于销售淡季，下半年属于销售旺季。针对定制家具行业存在较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公司根据多年的经营经验，合理安排销售及生产计划，降低季节性对销售收入及现金流量的稳定性的影响，公司各季度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保证了公司收入的稳定增长。

(3) 财务分析

3.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50,567,413.87	22.48%	98,588,357.05	15.62%	52.72%
应收账款	69,860,031.98	10.43%	50,287,586.36	7.97%	38.92%
存货	93,624,574.33	13.98%	95,523,770.85	15.13%	-1.99%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205,098,829.13	30.63%	237,370,108.19	37.60%	-13.6%
在建工程	8,466,178.17	1.26%	10,718,429.24	1.70%	-21.01%
短期借款	44,400,000.00	6.63%	81,200,000.00	12.86%	-45.32%
长期借款	27,015,904.79	4.03%	34,481,238.11	5.46%	-21.65%
资产总计	669,685,424.17	-	631,257,682.84	-	6.09%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2017 年期末货币资金金额为 150,567,413.87 元，较上年同期比增长 52.72%，其主要原因因为销售增长货款回笼及时和处置昆山子公司收回资金；
- 2、应收账款：2017 年期末应收账款金额为 69,860,031.98 元，较上年同期比增长 38.92%，其主要原因因为与国内知名房地产公司业务收入上升以及变更结算方式所致；
- 3、存货：2017 年期末存货金额为 93,624,574.33 元，较上年同比减少 1.99%，其主要原因因为公司不断优化供应链、加强库存管理，使得库存降低；
- 4、固定资产：2017 年期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93,624,574.33 元，较上年同期比减少 13.60%，其主要原因因为出售昆山顶固的股权导致房屋建筑物及附属设备设施等固定资产的减少；
- 5、在建工程：2017 年期末在建工程金额为 8,466,178.17 元，较上年同期比减少 21.01%，其主要原因因为待安装设备完成安装验收结转至固定资产；
- 6、短期借款：2017 年期末短期借款金额为 44,400,000.00 元，较上年同期比减少 45.32%，其主要原因因为销售增长，货款回笼及时，资金归还了部分短期借款；
- 7、长期借款：2017 年期末长期借款金额为 27,015,904.79 元，较上年同期比减少 21.65%，其主要原因因为项目贷款定期还本金而减少长期借款金额。

4. 营业情况分析

(4)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807,567,780.79	-	724,836,202.17	-	11.41%
营业成本	501,272,559.99	62.07%	460,761,656.91	63.57%	8.79%
毛利率%	37.93%	-	36.43%	-	-
管理费用	113,725,143.83	14.08%	109,690,314.61	15.13%	3.68%
销售费用	101,638,131.15	12.59%	102,038,724.36	14.08%	-0.39%
财务费用	6,482,423.80	0.80%	8,880,783.76	1.23%	-27.01%
营业利润	83,801,766.24	10.38%	36,915,028.76	5.09%	127.01%
营业外收入	1,707,275.94	0.21%	9,911,654.73	1.37%	-82.78%
营业外支出	489,312.67	0.06%	5,842.78	0%	8,274.66%
净利润	74,295,045.32	9.20%	40,421,222.45	5.58%	83.8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2017 年营业收入为 807,567,780.79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41%，2017 年公司销售增长速度有所放缓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定制衣柜及配套家具、定制生态门的产销量快速增长，产销率持续维持在较高水平。在产销量大幅提升的情况下，公司的产能瓶颈逐渐凸显，公司为了解决产能瓶颈，公司先进行产能扩建，市场推广有所放缓，从而导致了公司 2017 年销售增长速度放缓，2017 年公司定制衣柜及配套家居实现销售收入 47,186.9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127.23 万元，增幅 9.58%，2017 年公司定制生态门实现销售 4,274.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幅 5.83%；精品五金是公司传统优势业务，经过多年的发展，在行业积累了较好的口碑，作为五金行业的领军品牌。公司精品五金一直较受市场的青睐，市场总体需求稳定，2017 年公司精品五金业务继续保持稳定增长，2017 年实现销售收入 28,507.15 万元，同比 2016 年增长 3,807.45 万元，增幅 15.41%。
- 2、营业成本：2017 年营业成本为 501,272,559.99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79%，主要原因是销量的增加带来成本金额同比增长；
- 3、管理费用：2017 年管理费用为 113,725,143.83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68%，主要原因有公司研发投入增加、管理人员的薪酬福利提升所致；
- 4、销售费用：2017 年销售费用为 101,638,131.15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0.39%，主要原因是天猫平台推广运营费、租赁费、安装费等减少所致；
- 5、财务费用：2017 年财务费用为 6,482,423.80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7.01%，主要原因是公司归还了部分银行贷款导致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 6、营业利润：2017 年营业利润为 83,801,766.24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7.01%，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的增长和投资收益的增加所带来的营业利润增加；
- 7、营业外收入：2017 年营业外收入为 1,707,275.94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82.78%，主要原因是根据 2017 年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规定，2017 年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部分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导致直接计入当期收益的项目和金额减少；
- 8、营业外支出：2017 年营业外支出为 489,312.67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8274.66%，主要原因是公司对外捐赠增加；
- 9、净利润：2017 年净利润为 74,295,045.32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83.80%，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7 年营业收入的增长和投资收益的增长。

(5)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799,691,089.32	717,987,903.5	11.38%
其他业务收入	7,876,691.47	6,848,298.67	15.02%
主营业务成本	499,587,702.17	459,753,783.69	8.66%
其他业务成本	1,684,857.82	1,007,873.22	67.17%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定制衣柜及其配套家居	471,869,595.43	59.01%	430,597,289.16	59.97%
精品五金	285,071,548.06	35.65%	246,997,058.34	34.4%
定制生态门	42,749,945.83	5.35%	40,393,556.00	5.63%
合计	799,691,089.32	100%	717,987,903.50	1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东北地区	23,734,795.62	2.97%	24,248,292.57	3.38%
华北地区	130,729,615.90	16.35%	127,149,751.40	17.71%
华东地区	277,642,921.94	34.72%	252,408,250.23	35.15%
华南地区	149,626,709.59	18.71%	118,680,545.01	16.53%
华中地区	78,192,025.13	9.78%	69,088,061.68	9.62%
西北地区	40,028,665.36	5.01%	28,214,168.27	3.93%
西南地区	99,736,355.78	12.47%	98,198,834.34	13.68%
合计	799,691,089.32	100.00%	717,987,903.50	10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公司业务主要以国内为主，目前公司逐步完成全国性的经销商销售网络渠道建设与布局，受各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和居民消费能力的差异影响，公司各地区的销售收入构成存在一定差异，公司主要销售区域集中在华东、华北、华南等经济相对发达、居民消费能力较强的区域。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产品分类构成及各区域销售收入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

(6)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源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889,384.49	2.11%	否
2	中山市时兴装饰有限公司	11,419,311.20	1.43%	否
3	重庆名申家具有限公司	10,657,636.04	1.33%	否
4	石家庄地益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361,805.73	1.17%	否
5	宁波黑雨商贸有限公司	9,327,986.86	1.17%	否
合计		57,656,124.32	7.21%	-

(7)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佛山市联信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880,860.90	6.03%	否
2	佛山市三水粤山装饰实业有限公司	22,392,489.33	5.22%	否
3	中山市逸家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18,937,187.32	4.41%	否
4	广州露水河人造板销售有限公司	16,040,560.59	3.74%	否
5	成都富鸿森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14,776,148.54	3.44%	否
合计		98,027,246.68	22.84%	-

5.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085,095.24	119,638,114.65	-7.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209.44	-64,663,974.71	-100.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39,185.95	-44,202,067.31	31.98%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期减少 7.98%，主要是公司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所致，2017 年支付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增加 39.62%；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期增加 100.85%，主要是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增加和固定资产投入减少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期减少 31.98%，主要是公司本年度减少了银行贷款。

(8)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1、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北京顶固家居用品有限公司营业收入 1946.65 万元，净利润 287.17 万元；
- 2、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成都顶固集成家居用品有限公司营业收入 7947.56 万元，净利润 209.62 万元；
- 3、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广州顶固集创家居用品有限公司营业收入 23.83 万元，净利润 35.11 万元；

- 4、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佛山市顶固集创门业有限公司营业收入 4324.14 万元，净利润-161.32 万元；
- 5、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中山顶固家居安装有限公司营业收入 0.00 万元，净利润-1.08 万元；
- 6、报告期内公司出售了持有昆山顶固集成家居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 7、报告期内公司对三河顶固集成家居用品有限公司进行了注销清算。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理财产品收益	692,339.58	160,493.15
合计	692,339.58	160,493.15

(9)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第三节(七)及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八)。

(11)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廊坊市三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三)登记内核字【2017】第 5382 号准予注销核准登记书，全资子公司三河顶固集成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准予注销。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三河顶固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公司于 2017 年 7 月完成对子公司昆山顶固集成家居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事宜，并取得《昆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编号：(05830023_1)公司变更[2017]第 07200076 号】，核准变更事项如下：法定代表人由林新达变更为吴米富，企业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股东姓名（名称）由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吴米富、夏小良，及备案董监事和章程，并换发了《营业执照》，昆山顶固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12) 企业社会责任

1、在业务发展的同时，本公司还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用企业的绵薄之力持续承担起社会责任。公司在各地捐建了多所希望小学，迄今为止，已经建成八所希望小学，2017 年 12 月第九所希望小学陕西省绥德县土地岔完全小学在陕西省榆林市绥德县满堂川镇奠基。公司还积极响应参与中山市红十字会、中山市慈善总会倡议的对口扶贫捐款。

2、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特别关注职工身体健康，公司每年会对职工进行定期体检，重视职工业余文化生活，定期开展快乐晚会，对优秀员工进行嘉奖，注重职工福利，有法定传统节日福利、生日福利等。

6.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管理机制不断完善、公司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公司财务状况良好，主营业务收入稳步增长，主营产品仍然保持较强的市场竞争力，核心技术产品研发能力不断加强，生产经营状况正常，随着新产品逐步开发并推向市场，公司的盈利能力有望进一步提升；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7.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一、 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所处的行业

公司专业从事定制衣柜及配套家具、精品五金、智能五金、定制生态门和其他智能家居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C21 家具制造业”。

目前，公司拥有定制衣柜及配套家具、精品五金、定制生态门三大主要产品系列。定制衣柜及配套家具包括普通衣柜、智能衣柜、步入式衣帽间、书柜、电视柜等；精品五金包括智能五金产品（含智能锁、智能晾衣机）和传统功能五金件（含锁类、滑动五金、家具五金、门控五金、卫浴五金等）；定制生态门系节能环保金属复合门。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以及对居住环境的逐步重视，消费者对家具的个性化需求日益增加。定制家具具有量身定做、个性化设计等特点，定制家具凭借对家居空间的高效利用、能充分体现消费者的个性化消费需求，成为近年来家具消费领域中新的快速增长点。

二、定制家具行业发展趋势

①定制家具普及率将进一步提升

我国定制家具行业发展时间较短，定制家具普及率较低。根据中金公司 2016 年 7 月 20 日的研究报告《家居专题报告 2》，我国定制家居占家居行业整体份额不足 20%，其中渗透率相对较高的领域是橱柜和衣柜，预计渗透率分别为 60%、35%，其他品类（如书柜、鞋柜）渗透率较低。由于定制家居具有较为突出的综合竞争优势，未来几年预计在家居行业中的渗透率将持续提升。

②全屋定制成为行业发展主流趋势

目前，我国定制家具主要集中于定制橱柜、定制衣柜等领域，随着人们对生活品质追求的提高、对家具消费理念成熟，以及家具企业生产技术的提高，定制家具已逐步拓展至书房、儿童房、客厅、餐厅等全屋家具领域。

③电子商务成为定制家具行业未来发展的新动力

近年来，随着电子商务的兴起，消费者的购物习惯也在发生改变。通过电子商务网站平台，可以突破时间和空间的限制，全方位地向消费者清晰地展示样品，减少中间环节，降低销售成本，提高销售效率。未来，电子商务模式将成为定制家具行业现有实体门店销售模式的有效补充。

④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品牌成为经营重点

品牌影响力是定制家具产品吸引消费者的关键因素之一，品牌在经过时间的积淀后，最终形成某种特有的时尚风格或代表某种生活方式，逐步被消费者接受和推崇。定制家具市场逐步向具有品牌影响力的企业集中，品牌经营已经成为行业内企业经营的核心和重点。加强自主品牌管理和品牌建设，形成清晰的品牌定位和品牌内涵，提高产品的品牌附加值获取竞争优势，成为未来定制家具行业发展的重要趋势。

⑤产品智能化成为定制家具重要发展方向之一

我国经济持续发展，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为定制家具智能化发展提供了物质基础；而物联网、云计算等

科学技术的发展为定制家具智能化提供了技术可行性。

定制家具是家居装饰一个必不可少的重要组成部分，定制家具智能化是人们追求高品质生活的关注焦点。比如，定制衣柜中设置升降柜，可有效解决上层柜子不方便存、取物的弊端；衣柜的电子智能抽屉，实现了衣柜产品“无拉手”简洁设计，“一触即发”；定制衣柜中设置触感自动门，提升产品科技感及用户体验；智能梳妆台，添加自动升降、隐藏及智能照明等功能，不仅使用方便，而且节省空间；定制衣柜中添加自动除湿、杀菌功能，防止存放的衣服发霉；智能晾衣、熨衣柜，可以使得洗好的衣服自动熨烫平整；智能晾衣机，美观时尚且晾衣方便，具备杀菌及烘干功能等。未来，智能定制家具产品还可能与其他家具产品共同集成在智能家居平台上，使得家居生活更智能、方便。定制家具智能化已成为定制家具重要发展方向之一。

三、精品五金行业发展趋势

精品五金产品种类繁多、档次差异较大，市场整体较为零散。行业竞争可按中高端和低端产品来区分；中高端市场，企业主要依靠其产品质量、品牌、渠道、技术、管理及规模等优势，以生产系统化的中高端五金产品为主，参与市场竞争。在低端市场，企业生产规模较小，品牌意识较弱，以零散的形式参与区域市场竞争。目前大量中小五金企业在低端市场无序竞争、低价竞争，产品技术含量较低，同质化现象严重。智能五金作为智能家居领域的重要分支，智能化已经成为家居五金产品的主流发展趋势，属于市场发展前景良好的朝阳产业。随着国民消费水平的不断提高，现代消费者对家居生活的舒适度、便捷性、实用程度以及产品功能要求越来越高。无钥匙开锁、智能晾衣、远程监控等，正在成为越来越多家庭的必备要求。在互联网思维及智能家居的大浪推动下，智能门锁已经步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手机代替钥匙、状态信息推送，更可通过自建的私有云对智能门锁的开启钥匙及开锁信息进行管理，智能门锁的功能和应用未来将更加丰富和多元化，智能性将更加出众。智能晾衣机未来将实现集阳台照明、衣服消毒杀菌、干衣免晒、熨衣免烫、衣服香芬除味等多项实用功能于一体。同时，智能晾衣机可根据天气的变化自动调整模式，避免衣物被雨水打湿。受益于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智能五金市场呈现高速增长态势。国内智能五金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行业企业众多，市场集中程度不高，尚未形成明显的行业领导品牌。

四、生态门发展趋势

从门的作用来说，主要可把门分为入户门、室内门等，其中室内门包括房间门、厨房门、卫生间门等。按照材料、做工等区分，门主要可分为木质门、非木质门及生态门等。

生态门是最近几年被市场广泛关注的产品，是一种利用可循环利用的材料制作而成的，对人体和环境无害的门。生态门的主要特点如下：

第一、环保、健康，适合绿色生活理念，与时代的发展脚步吻合；

第二、在结构用材上，生态门的门套和门边采用铝镁合金材料，表面采用阳极氧化处理，具备一定的硬度，从而在耐磨、耐压，防变形和防褪色方面性能较佳，比一般的木门使用寿命更长；

第三、生态门密闭性、隔音效果好，尤其在对防水要求较高的厨房门、阳台门、卫生间门运用方面优势更明显；

第四、产品表面光滑亮丽，色彩多变，造型精致，具有现代感，满足市场个性需求；

第五、适合于大批量化生产，生产周期短。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快速发展以及家具行业的持续增长，我国的门业市场也取得了较快速的发展。其中木质门市场产值从2005年240亿元增长至2014年1,150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19.02%。生态门因为属于最近兴起的产品，市场还需要一段时间的导入期，加之导入期的市场价格相对较高，目前生态门占据市场的份额较小。生态门具备环保健康、美观时尚、隔音防水性能强、不易变形等诸多优势，未来随着家具行业的持续发展、居民消费水平的提升、消费观念的升级等，生态门市场容量将快速增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以“顶中国企业之脊梁、固世界华人之尊严”为使命，坚持“顶固让您放心”的经营宗旨，以环保、时尚、高品质的产品为消费者提供世界一流的个性化家居产品和服务，努力将企业打造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全屋定制家居产品开发制造商和服务提供商，实现公司在行业中树立起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中国民族品牌的战略目标。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未来三至五年发展规划及目标：

在未来三到五年间，公司的整体经营目标是继续保持公司持续快速增长态势，以定制衣柜、定制生态门、精品五金三大事业部协同发展，共同驱动公司产品销售规模的快速扩大，并积极向全屋定制领域发展，成为全屋定制行业的领导品牌之一。在保持主营业务快速增长的同时，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不确定性因素。

8.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经过多年的专注发展，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产品设计及大规模生产能力不断增强，在业内形成了良好的品牌知名度与美誉度。公司顶固品牌屡获“中国驰名商标”、“广东省名牌产品”、“广东省著名商标”等殊荣，并已位列中国定制家居十佳品牌之一。由于定制衣柜及全屋定制行业朝阳、市场发展前景良好，近年来大部分传统家具、装饰家居企业等领域的竞争企业相继进入，生产企业数量逐渐增多，导致行业市场竞争日益激烈。随着行业日益发展，定制衣柜行业面临的市场竞争已经逐步由发展初期的价格竞争转变为品牌、营销、高品质等全方面的综合竞争。公司虽然目前已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但未来如果不能在品牌营销、渠道建设、产品设计、定制服务、信息化应用水平及智能制造等方面不断创新和增强，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风险将会加大，可能在日益激烈的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2）房地产宏观调控带来的风险

近年来，为了保持房地产市场的平稳健康发展，遏制投机性需求，抑制部分城市房价过快上涨的势头，国家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房地产调控政策，导致我国房地产业发展速度放缓。定制家居行业的发展与房地产行业的发展具有一定的相关性，国家对于房地产行业的宏观调控政策会对定制家居下属的定制衣柜行业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生产的定制衣柜及相关配套家居产品的消费不局限于新建商品住宅的装修，还包括现有存量住宅的置换与二次装修等，在报告期内仍体现了良好的市场需求及业绩增长。未来，如果受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影响、房地产行业景气度持续下降，从而最终影响到定制家居行业的发展，则有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3）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定制衣柜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板材。五金类产品需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铝型材、锌合金，其价格随基础金属等的价格波动而变化，特别受到国际大宗商品金属铝和金属锌的价格波动影响。最近三年，直接材料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高达 70%以上，直接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生产成本的影响较大。如果未来板材及基础金属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导致公司生产成本发生较大变化，将会对公司利

润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4）人力资源成本上升及用工短缺的风险

公司位于广东省中山市，具备良好的产业工人聚集效应。近年来，随着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人力资源成本呈逐年上升趋势，公司的人均工资水平在报告期内不断上涨，导致公司人力资源成本不断增加，从而影响公司的利润水平。同时，随着国家地区经济发展政策的不断调整，南下广东的外出务工人员较以往有减少趋势，珠三角区域时有出现用工荒，可能造成公司阶段性用工短缺，需要通过提高工资水平吸引劳动力。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用工人数将持续增加。若未来国内劳动力成本不断上升或出现用工短缺等情形，公司将面临一定的人力资源成本风险，这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5）外协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的部分非核心产品以及产品部分表面处理工序采用外协方式生产或加工，同时报告期内公司由于定制衣柜生产能力不足，采用委托加工方式生产部分柜体。虽然公司已就供应商的甄选考核制定了严格的程序，并将采购环节作为质量控制程序的关键点之一，但公司产品的质量仍受外协厂家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外协供应商保持稳定，如果未来产品销售规模持续增长，公司将需要寻找更多符合公司要求的外协厂家。若届时公司对外协供应商的管理无法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则可能造成外协产品质量下降，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6）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较低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分别为 1.18 与 0.83。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报告期内在厂房的改扩建及生产设备的自动化升级改造方面投入了大量资金，以确保产能及生产品质的提升。同时，受限于融资渠道的单一，公司在报告期内借入较多的银行贷款，由此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4.34%。虽然公司有足够的银行授信额度维持日常经营需要，但如果银行不再继续为公司提供授信额度，公司较低的速动比率，将可能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带来不良影响。

（7）产品设计被仿制的风险

小型家具制造企业和行业的新进入者研发和创新的基础较低、意愿较弱，模仿抄袭成为行业中较多中小定制衣柜企业研发设计的主要手段。如果一些无品牌的生产企业或手工作坊冒牌生产销售本企业产品，将会影响公司的品牌形象及消费者对公司产品的消费意愿，从而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公司系 2008 年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4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GR201444000561，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第一条的规定，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税率预缴。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列入广东省 2017 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并已通过公示期，证书尚待发放。

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未来不能持续保持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则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五、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是 √否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6. 其他	4,647.60	4,571.43
总计	4,647.60	4,571.43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林新达	关联担保（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2014/3/1-2020/3/1）已终止	80,000,000	是	2018-1-19	2018-006
林新达	关联担保（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2016/3/1-2021/12/31）已终止	35,000,000	是	2018-1-19	2018-006
林新达	关联担保（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2016/7/21-2017/7/20）	110,000,000	是	2018-1-19	2018-006
林新达	关联担保（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2016/11/1-2021/11/1）已终止	100,000,000	是	2018-1-19	2018-006
林新达	关联担保（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2017/6/1-2020/5/31）	11,000,000	是	2018-1-19	2018-006
林新达	关联担保（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2016/12/1-2021/12/31）	180,000,000	是	2018-1-19	2018-006
林新达	关联担保（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2017/7/11-2022/7/11）	130,000,000	是	2018-1-19	2018-006
总计	-	646,000,000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现金流的运转，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四、 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昆山顶固 10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受让方吴米富、夏小良，转让价款合计为 5286.38 万元，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昆山顶固集成家居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公司转让持有昆山顶固的股权，有利于公司生产资源的整合及集约化、规模化的战略发展方向，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土地使用权	抵押	31,560,667.42	4.71%	银行授信
房屋建筑物	抵押	58,976,016.26	8.81%	银行授信
机器设备	抵押	14,160,270.73	2.11%	银行授信
总计	-	104,696,954.41	15.63%	-

六、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5,103,666	17.67%	0	15,103,666	17.6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464,833	4.05%	0	3,464,833	4.05%
	董事、监事、高管	1,300,000	1.52%	0	1,300,000	1.52%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0,379,334	82.33%	0	70,379,334	82.3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8,895,167	45.50%	0	38,895,167	45.50%
	董事、监事、高管	11,070,000	12.95%	0	11,070,000	12.95%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85,483,000	-	0	85,483,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二、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林新达	35,388,000	0	35,388,000	41.40%	31,960,500	3,427,500
2	曹岩	7,600,000	0	7,600,000	8.89%	6,300,000	1,300,000
3	林彩菊	6,972,000	0	6,972,000	8.16%	6,934,667	37,333
4	中山市凯悦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914,000	0	4,914,000	5.75%	3,276,000	1,638,000
5	中山市建达饰品有限公司	2,730,000	0	2,730,000	3.19%	1,820,000	910,000
合计		57,604,000	0	57,604,000	67.39%	50,291,167	7,312,833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前五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林新达与林彩菊为夫妻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第一大股东林新达持有公司 41.40%的股份，第三大股东林彩菊持有 8.16%的股份，二人为夫妻关系，共同持有公司 49.56%的股份。因此，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林新达和林彩菊夫妇。

林新达，男，1967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总裁高级 MBA 精要课程研修班结业、管理哲学与企业战略高研班结业，清华大学举办的中山市商会会长企业发展战略研修班结业，香港大学企业管理知识高级研修班结业。林新达先生拥有逾 30 年装饰家居行业经验，于 1985 年涉足装饰家居行业，1986 年创办太原市新颖家具厂并任厂长，1990 年至 1996 年任太原华达装饰品商行总经理，1996 年至 2002 年任北京华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 年 12 月创立中山市顶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并任执行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2011 年 5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林新达先生曾获 2005 年中国诚信经营企业家，2007 年及 2010 年中山市百佳雇主，2008 年至 2010 年中国五金风云人物奖，并于 2007 年及 2010 年获中山市科技进步奖；连续担任中山市第十届、第十一届、第十二届政协委员；连续担任中山市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第十三届、第十四届执行常委、第十五届副会长；现任中山市门业协会会长，中山市东凤镇商会常务副会长，中山市个体劳动者协会东凤分会副会长、中山市私营企业协会东凤分会副会长；被聘为江西财经大学客座教授，广西大学林学院、井冈山大学和三峡大学机械与材料学院兼职教授。

林彩菊，女，1969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林彩菊女士拥有逾 20 年装饰家居行业经验，2001 年至 2010 年任北京泰朗伟业装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5 年至 2010 年任北京顶固博雅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 年至 2011 年任北京美迪莱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2009 年 12 月起任顶固有限董事，2011 年 5 月至 2014 年 7 月 14 日任本公司董事。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林新达和林彩菊，未发生变化。

2. 实际控制人情况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一致，合并披露。

七、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 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6-06-21	2016-09-28	7.5	1,483,000	11,122,500	0	0	7	0	0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拓展新市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债券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 适用 √ 不适用

四、 间接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违约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7-05-09	0.85	0.00	0.00
合计	0.85	0.00	0.00

二、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 领取薪酬
林新达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51	EMBA	2017年7月至2020年7月	是
曹岩	董事	男	44	中专	2017年7月至2020年7月	否
徐冬梅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女	32	硕士	2017年7月至2020年7月	是
张燕	董事	女	41	硕士	2017年7月至2020年7月	是
石水平	独立董事	男	43	博士	2017年7月至2020年7月	是
庄学敏	独立董事	男	46	硕士	2017年7月至2020年7月	是
陈建华	独立董事	男	47	博士	2017年7月至2020年7月	是
李琦	监事长	女	44	本科	2017年7月至2020年7月	是
刘军强	监事	男	42	本科	2017年7月至2020年7月	是
黄耿强	职工代表监事	男	64	中专	2017年7月至2020年7月	是
赵衡	财务总监	男	45	大专	2017年7月至2020年7月	是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林新达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林新达	董事长兼总经理	35,388,000	0	35,388,000	41.40%	0
曹岩	董事	7,600,000	0	7,600,000	8.89%	0
张燕	董事	2,250,000	0	2,250,000	2.63%	0
徐冬梅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1,260,000	0	1,260,000	1.47%	0
合计	-	46,498,000	0	46,498,000	54.39%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朱仁和	独立董事	换届		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任建标	独立董事	换届		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白华	独立董事	换届		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石水平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石水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庄学敏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庄学敏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陈建华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建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林新达	董事长兼总经理	换届	董事长兼总经理	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林新达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曹岩	董事	换届	董事	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曹岩为公司第三届董事董事
张燕	董事	换届	董事	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燕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徐冬梅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换届	董事	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徐冬梅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李琦	监事长	换届	监事长	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琦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刘军强	监事	换届	监事	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军强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黄耿强	职工代表兼职	换届	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黄耿强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赵衡	财务总监	换届	财务总监	第三届董事会聘任赵衡为财务总监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1、石水平，男，1975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副教授。2001年毕业于西安科技大学会计学专业，2004年毕业于暨南大学会计学专业，获硕士学位，2007年毕业于中山大学，获管理学博士学位。2007年至2008年任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助教，2008年至2010年任讲师，2010年至今任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曾荣获中国会计学会最高学术奖项——“杨纪琬会计学奖”、广东省人民政府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等众多奖项，2017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庄学敏，男，1972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东财经大学财务管理系主任，教授，硕士生导师。2005年毕业于暨南大学会计专业，获硕士学位，2009年毕业于暨南大学会计专业，获管理学博士学位。1992年至2000年任华南光电有限公司分公司财务经理，2000年至2001年任高时石材（深圳）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05年至今任广东财经大学教师，现任财务管理系主任，庄学敏先生还是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广东省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广东省“千百十工程”培养对象，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2017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3、陈建华，男，1971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律专业，硕士学位。1994年至1998年任南昌水利学院教师，1998年至今任广东启源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常务副主任、党支部书记，兼任广州市律师协会公司法专业委员会主任及秘书长、民事专业委员会委员、清算与破产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广东省律协理事及会员违规调查委主任、广州市“五五”普法讲师团成员、越秀区政府普法讲师团成员。2017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4、林新达，男，196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总裁高级MBA。林新达先生拥有30多年装饰家居行业经验，于1985年涉足装饰家居行业，林新达先生曾获2005年中国诚信经营企业家，2007年、2010年、2013年中山市百佳雇主，2008年至2010年中国五金风云人物奖，并于2007年及2010年获中山市科技进步奖；连续担任中山市第十届、第十一届政协委员，第十二届政协常委；连续担任中山市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第十三届、第十四届常委，第十五届副会长，现任中山市门业协会会长，中山市东凤镇商会常务副主席，中山市个体劳动者协会东风分会副会长、中山市私营企业协会东风分会副会长；被聘为江西财经大学客座教授，广西大学林学院、井冈山大学和三峡大学机械与材料学院兼职教授。

5、曹岩，男，197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大庆石油学校。1997年至2000年，任大庆新时代经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年至2003年，任厦门怡丝布艺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至2011年任重庆顶硕建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加入顶固集创任总经理助理，2014年7月至2015年3月任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

6、张燕，女，1976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研究生学历。2008年至2012年任北京爱尚拉菲尔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至2012年任北京昱龙品湘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年至今担任北京众业达汽车维修站监事，2014年至今任创盟网科技服务（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5年4月至今任北京智慧点金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北京荣强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6年10月至今任北京小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2016年12月至今任西藏云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年至今担任北京市丰台区第十五、十六届人大代表；2011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7、徐冬梅，女，1985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硕士学位。2006年7月加入顶固有限，2006年7月至2010年6月任公司董事长助理，2010年7月至2010年10月任公司投资部经理，2010年11月至2011年4月，任本公司上市办主任，2011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年9月起担任中山市青联第八届委员，2013年11月起担任东凤镇知识界人士联谊会第一、二届理事会副会长，2016年至今担任中山市东凤镇第十一届人大代表，曾获得中山市百佳雇员，广东省优秀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等荣誉；2014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8、李琦，女，1973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MBA结业，中级审计师职称。1995年至1999年任广东东莞庆昌五金制品公司会计、财务主管，2000年至2002年任中山市凯莱时金属制品厂财务经理，2002年12月加入本公司，历任财务经理、财务副总监、衣柜事业部总经理助理。2014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9、刘军强，男，1975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杭州商学院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1999年至2002年任浙江黄岩华日集团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02年至2004年任北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任；2004年至2010年美的集团预算经理；2010年至2011年任广东贝克洛门窗幕墙系统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年加入本公司，2014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10、黄耿强，男，1954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至1999年任潮阳市庐岗泗黄日用塑料厂厂长，2000年至2003年任广州市美琪仕鞋业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4年11月加入本公司，历任采购部经理、行政经理、采购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企管中心经理，2011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11、赵衡，男，197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毕业于陕西汉中商业学校；2007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大专学历，会计中级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2005年5月至2010年3月安康正大制药有限公司会计、销售会计科科长；2010年4月入职本公司，先后任公司财务投资中心会计部综合科科长、资金管理部副经理、财务副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2、员工情况

1、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生产人员	917	916
研发人员	145	184
管理人员	440	402
销售人员	356	347
其他人员	60	62
员工总计	1,918	1,91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6	6
本科	223	249
专科	333	339
专科以下	1,355	1,316
员工总计	1,918	1,911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在人力资源方面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1、员工薪酬政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与每位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本着客观、公正、规范的原则，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制定了完整完善的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制度，并建立了员工薪酬等级管理系统。依据国家相关法规，公司全体在册员工均参与政府

相关部门推行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统筹计划。根据该计划，公司按照员工月薪的一定比例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同时，公司也结合各部门的特点制定相应的奖罚结合的绩效管理考核办法，培养和激励员工获得工作成就和荣誉感。

2. 员工培训政策 公司为员工提供内部培训机会和外部培训机会。公司按照入职培训系统化、岗位培训方案化的要求，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多形式地开展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专项业务培训、管理者领导力培训等全方位培训。报告期内开展的专项培训有：“雏鹰计划”、“青苗计划”，针对对象为应届毕业生，为公司输送了一批优秀的储备干部。公司同时与中山大学、江西财经大学等高等院校签订中高层人员的培训协议，分批输送中高层管理人员到专业培训机构参加管理技能、沟通技巧、团队培养等方面的辅导课程。同时人事部门还定期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生活，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进一步加强公司创新能力和凝聚力，以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共进。

3. 员工招聘政策 公司针对管理人员（非生产员工）主要通过与招聘网站合作的方式，筛选简历和招聘人才，同时与中山大学、江西财经大学等高等院校建立了校企合作关系，从应届毕业生中招聘优秀人才加盟，吸引了一批符合企业未来发展需要的高层次专业人才，不断补充所需岗位人才，也不断的进行了企业内部的优胜劣汰调整，增强了公司的技术团队和管理团队，使企业持久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人力资源基础。针对生产人员主要通过到劳务市场和老员工推荐的方式招聘，对于老员工的推荐给予一定的奖励。

4. 人才引进政策 公司通过常规社会招聘、猎头推荐、组织各类行业活动等多方面措施吸引了符合岗位要求及企业文化的人才，一方面补充了企业成长需要的新鲜血液、推动了企业内部的优胜劣汰，另一方面也巩固、增强了公司的研发和管理团队，从而为企业持久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人力资源保障。

5. 离退休职工情况 公司实行全员聘用制，无需承担离退休职工的费用。

2、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岗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林新达	总经理	35,388,000
张月明	智能研究院院长	0
郭挺	产品研发高级经理	0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适用 ☒ 不适用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无变动。

九、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C21 家具制造业”。

（一）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行业主管部门：工信部消费品工业司。

公司行业技术监管部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公司行业自律组织：中国家具协会、全国工商联家居装饰业商会衣柜专业委员会及智能家居专委会、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中国五金交电化工商业协会。

公司行业监管体制：公司所处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各企业面对市场自主经营，政府部门进行产业宏观调控，包括制定产业政策、规划行业发展战略、优化行业发展环境等。行业协会进行自律规范，通过制定行业标准、行业培训等方式促进行业内企业交流，进而促进行业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二）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

1、行业周期性

定制家具行业处于行业快速发展的阶段，尤其是定制衣柜及智能五金产品，其市场渗透率尚较低，市场基数小，发展空间较大，行业现阶段不存在周期性问题。但宏观经济发展周期、房地产行业的景气程度、居民可支配收入水平及消费理念转变对定制家具行业发展产生一定的影响。

2、行业区域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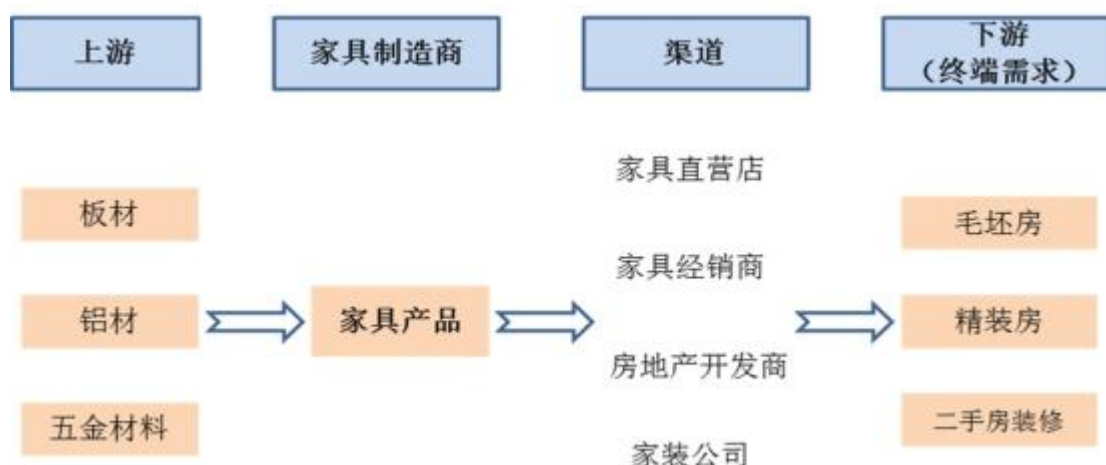
在生产及消费领域，定制家具行业的消费没有明显的区域性特征，但与区域的经济发达程度及房地产行业的发展具有一定的关联性。

3、行业季节性

定制家具行业的季节性与居民的商品住房购买和商品房的交房时间有关，也与居民旧房二次装修需求有关，由于气候差异对装修效果的影响以及春节因素影响，定制家具行业一般上半年属于销售淡季，下半年属于销售旺季。

（三）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关系

定制家具产品产业链上游主要为板材、铝材、五金材料等行业，下游主要面向新房装修以及存量房二次装修需要购置家具的消费者。定制家具行业的产业链如下：



1、上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定制家具主要原材料板材（包括刨花板、中纤板等）、铝材、五金材料等的生产企业众多，原材料供应充足，能够持续稳定的供应原材料。由于原材料板材（包括刨花板、中纤板等）、铝材、五金材料等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其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会对定制家具的盈利造成一定的影响，但定制家具行

业整体利润水平相对较高，知名企业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能够在一定程度上消化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

2、下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定制家具行业的下游主要包括商品房（毛坯房）购买者、旧房二次装修消费者、精装楼盘的房地产开发商、装修公司等。房地产行业的波动一定程度上会对定制家具行业的需求造成影响，但一方面我国定制家具行业尚处于快速发展期，居民可支配收入的提升及消费者观念的转变带来的市场容量较大；另一方面，我国城镇化建设正在稳步推进之中，城市住房的刚性需求没有减弱，对定制家具产品的市场需求相对稳定；第三，中国存在庞大的存量房与二次装修及家居产品升级换代的潜在市场。因此，本行业现阶段受下游行业周期性的影响较小。

（四）我国家具行业发展状况

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居民人均收入水平不断提高及城镇化建设进度不断加快，为我国家具行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条件。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家具市场已形成了一定的产业规模。对国际先进家具制造、设计技术的借鉴，及新技术、新材料的广泛应用，极大地提高了我国家具企业的工艺技术和企业管理的水平。行业内大部分家具企业已经实现了自动化或半自动化制造，生产工艺更加成熟，也出现了一些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家具明星企业和家具配套产业。我国家具企业在国际家具市场地位日益提升，逐渐成为全球家具产品供应中心。2016 年我国家具制造业出口交货值 1,802.40 亿元，同比增长 4.78%。全球家具供应中心的地位进一步巩固，我国已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家具制造及出口国。根据国家统计局的统计，近年来我国家具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的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快速增长，2008 年至 2016 年我国家具制造业主营业务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4.00%，至 2016 年达 8,559.50 亿元。

十、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是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3、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部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

求，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部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5、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同时还主动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督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勤勉尽责，使得公司规范治理更趋完善。报告期内，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要求。

6、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7年5月19日经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修订后章程于2017年5月29日取得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备案登记通知书。

(二) 三会运作情况

3、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7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4)《关于制定〈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关于制定〈公司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6)《关于制定〈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7)《关于聘请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8)《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经理的议案》；(9)《关于公司截止2016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10)

		《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12)《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13)《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14)《关于会计师出具的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审计报告>及其他相关报告的议案》；(15)《关于会计师出具的 2016 年度<审计报告>及其他相关报告的议案》；(16)《关于制定<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17)《关于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18)《关于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19)《关于制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20)《关于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21)《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22)《关于制定<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23)《关于制定<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及披露办法（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24)《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25)《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工作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26)《关于制定<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27)《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28)《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29)《关于制定公司发行上市后股利分配规划和计划的议案》；(30)《关于发行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议案》；(31)《关于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是否摊薄即期回报进行分析的议案》；(32)《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等事项的议案》；(33)《关于公司进行公开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的议案》；(34)《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35)《关于公司与关联方近三年关联交易情况说明及预计 2017
--	--	--

		年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36)《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37)《关于制定<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38)《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2)《关于更正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3)《关于更正 2016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4)《关于修订<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5)《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的议案》；(3) 审议《关于转让子公司昆山顶固集成家居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4) 审议《关于公司向建设银行中山分行申请授信及有关担保的议案》；(5) 审议《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6)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1)《关于选举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的议案》；(2)《关于选举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3)《关于聘任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4)《关于聘任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5)《关于聘任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6、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1)《关于审议公司<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批准公司报出财务报表及审议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等相关报告的议案》；(3)《关于会计师出具的 2017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4)《关于审议公司<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律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	5	1、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1)《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

		摘要>的议案》；(3)《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4)《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5)《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6)《关于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上市后适用)>的议案》；(7)《关于审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8)《关于制定公司发行上市后股利分配规划和计划的议案》；(9)《关于发行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议案》；(10)《关于公司进行公开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的议案》；(11)《关于公司与关联方近三年关联交易情况说明及预计 2017 年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12)《关于制定<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2)《关于更正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3)《关于更正 2016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3、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1)《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2)《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的议案》。 4、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1)《关于选举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的议案》；(2)《关于选举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3)《关于聘任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4)《关于聘任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5)《关于聘任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5、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股东大会	4	1、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1)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4)关于制定《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关于制定《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6)关于制定《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7)关于聘请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8)关于审议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9)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10)关于审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11)关于审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12)关于制定《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13)关于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14)关于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15)关于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16)关于制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17)关于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18)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19)关于制定《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20)关于制定《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及披露办法（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21)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22)关于制定公司发行上市后股利分配规划和计划的议案；(23)关于发行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议案；(24)关于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是否摊薄即期回报进行分析的议案；(25)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等事项的议案；(26)关于公司进行公开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的议案；(27)关于公司2017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28)关于公司与关联方近三年关联交易情况说明及预计2017年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3、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1）审议《关于公司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2）审议《关于更正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3）审议《关于更正2016年年度报告的议案》；（4）审议《关于修订<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4、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的议案》；（4）《关于转让子公司昆山顶固集成家居有限公司
--	--	--

		100%股权的议案》；（5）《关于公司向建设银行中山分行申请授信及有关担保的议案》；（6）《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	---

4、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起规范运作的现代企业制度、组织管理机构和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各项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今后将进一步改进、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为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奠定基础。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及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进行信息披露，保护投资者权益。同时，公司已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与现有股东、投资人保持了良好的沟通，确保对全体股东及广大投资人信息对称和公司的规范运作。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公司章程》、有关法律、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无重要建议和意见，不存在异议事项。

（六）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朱仁和	4	4	0	0
任建标	4	4	0	0
白华	4	4	0	0
石水平	3	3	0	0
庄学敏	3	3	0	0
陈建华	3	3	0	0

独立董事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诚信、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和决策活动,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经营发展决策等方面提出了许多宝贵的专业性意见。

针对公司报告期内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公司对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的合法性和交易价格的公允性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针对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会计差错更正的事项,独立董事进行了认证核查,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会计差错调整更正,对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反映更为准确,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履行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制度的要求,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针对公司报告期内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及董事报酬的事项,独立董事进行了充分沟通,对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候选人的履职情况、任职资格、胜任能力、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等方便进行了全面审查,结合公司实际,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董事职责要求,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及其他不允许担任董事的情况,公司拟定的董事薪酬方案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章制度等规定,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及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调动公司经营者的积极性及公司长远发展。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7年,通过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依法经营。公司重大经营合理,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为进一步规范运作,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各项工作严格按照工作流程进行,有利于公司的健康发展。监事会至今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17年,监事会认真细致的检查和审核了会计报表及财务资料,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其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

3、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基本满足当期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的需求,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各个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

4、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尽职情况

公司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等多种监督形式对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行为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至今未发现公司的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过程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及损害公司利益、股东利益的行为。

5、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的意见

2017年,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决议,未发生有损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 资产独立完整

公司股东投入资产足额到位，公司法人财产与公司股东资产产权清晰。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与非专利技术等，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系统，与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产相互独立，其资产具有独立完整性。公司没有以其下属资产或权益为股东或其他关联企业提供担保；公司对其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二) 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生产、销售和运营管理业务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在业务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在采购、生产和销售上不依赖于任何企业或个人，公司完全独立有序地开展所有业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林新达和林彩菊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任何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三) 人员独立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程序；本公司人员独立，本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本公司已建立独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体系及工资管理体系，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

(四) 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较为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公司建立了独立的组织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职能部门，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公司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 财务独立

本公司设立了完整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本公司制定了完备的规章制度，建立了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对子公司的财务监管体系。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与任何其他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本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号。公司及子公司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制定、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公司的内部控制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规范治理的要求。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了《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披露的年度报告存在重大差错的情况。

十一、 财务报告

2、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大华审字[2018]000633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1 月 18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邱俊洲、吴萃柿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大华审字[2018]000633 号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顶固集创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顶固集创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顶固集创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顶固集创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顶固集创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7 年度报告中除财务报表和本审计报告以外的信息。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针对审计报告日前获取的其他信息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该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顶固集创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

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顶固集创公司、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顶固集创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顶固集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顶固集创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顶固集创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邱俊洲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萃柿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八日

3、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150,567,413.87	98,588,357.0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 2	5,561,895.67	2,688,000.00
应收账款	注释 3	69,860,031.98	50,287,586.36
预付款项	注释 4	4,746,859.03	8,362,107.4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 5	8,728,474.93	3,275,555.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注释 6	93,624,574.33	95,523,770.8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7	3,062,401.47	713,185.49
流动资产合计		336,151,651.28	259,438,562.9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 8	18,499,652.07	19,505,835.35
固定资产	注释 9	205,098,829.13	237,370,108.19
在建工程	注释 10	8,466,178.17	10,718,429.2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 11	84,230,677.94	80,373,906.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 12	10,861,603.86	15,909,147.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13	3,341,903.18	3,984,757.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 14	3,034,928.54	3,956,934.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3,533,772.89	371,819,119.91
资产总计		669,685,424.17	631,257,682.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 15	44,400,000.00	81,2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 16	31,903,436.05	27,125,854.10
应付账款	注释 17	103,245,700.16	87,401,295.50
预收款项	注释 18	20,848,839.76	23,331,052.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19	27,294,621.22	25,219,298.95
应交税费	注释 20	15,713,036.49	17,441,028.6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注释 21	42,034,477.73	47,638,112.7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5,440,111.41	309,356,642.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 22	27,015,904.79	34,481,238.1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 23	8,044,000.00	5,263,384.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059,904.79	39,744,622.38
负债合计		320,500,016.20	349,101,265.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 24	85,483,000.00	85,48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 25	56,545,120.66	56,545,120.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 26	26,275,381.38	19,363,253.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释 27	180,793,004.83	120,660,010.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9,096,506.87	282,051,384.38
少数股东权益		88,901.10	105,033.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9,185,407.97	282,156,417.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69,685,424.17	631,257,682.84

法定代表人：林新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衡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衡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0,180,268.34	77,528,803.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561,895.67	2,388,000.00
应收账款	注释 1	99,428,283.65	79,123,651.54
预付款项		24,040,822.66	25,972,533.6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 2	7,923,589.64	2,268,578.64
存货		70,643,309.66	66,571,822.8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27,060.82	180,825.03
流动资产合计		350,605,230.44	254,034,214.7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3	64,900,000.00	119,9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7,471,359.35	154,635,805.67
在建工程		8,466,178.17	8,752,208.9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0,484,069.39	58,120,793.3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420,343.83	14,119,792.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18,457.63	1,826,102.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14,528.54	3,956,934.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3,474,936.91	361,311,638.22
资产总计		664,080,167.35	615,345,852.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400,000.00	72,7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1,903,436.05	20,843,609.20
应付账款		91,203,917.87	78,031,372.48
预收款项		17,330,292.45	23,208,422.31
应付职工薪酬		23,568,099.41	21,164,876.39
应交税费		13,763,560.69	15,893,478.8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193,774.81	38,463,396.7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9,363,081.28	270,305,155.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015,904.79	34,481,238.1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044,000.00	2,757,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059,904.79	37,238,738.11
负债合计		294,422,986.07	307,543,894.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5,483,000.00	85,48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550,474.22	56,550,474.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275,381.38	19,363,253.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1,348,325.68	146,405,231.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9,657,181.28	307,801,958.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664,080,167.35	615,345,852.99

法定代表人：林新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衡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衡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807,567,780.79	724,836,202.17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28	807,567,780.79	724,836,202.1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37,045,377.89	688,070,543.56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28	501,272,559.99	460,761,656.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注释 29	9,031,239.58	7,412,454.73
销售费用	注释 30	101,638,131.15	102,038,724.36
管理费用	注释 31	113,725,143.83	109,690,314.61
财务费用	注释 32	6,482,423.80	8,880,783.76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 33	4,895,879.54	-713,390.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4	13,475,615.72	160,493.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5	-500,826.06	-11,123
其他收益	注释 36	304,573.6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801,766.24	36,915,028.76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37	1,707,275.94	9,911,654.73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38	489,312.67	5,842.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019,729.51	46,820,840.71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39	10,724,684.19	6,399,618.2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295,045.32	40,421,222.4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74,295,045.32	40,421,222.4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16,132.16	5,033.26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4,311,177.48	40,416,189.1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295,045.32	40,421,222.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4,311,177.48	40,416,189.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132.16	5,033.2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7	0.4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7	0.48

法定代表人：林新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衡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衡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765,717,168.48	694,239,832.17
减：营业成本		491,699,105.48	468,878,512.39
税金及附加		6,697,470.10	5,146,521.41
销售费用		91,768,051.38	90,755,033.10
管理费用		91,429,321.65	83,573,816.72
财务费用		6,121,356.80	8,117,765.64
资产减值损失		5,326,694.99	2,513,491.5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15,029.95	160,493.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8,774.66	-11,123.00

其他收益		276,3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777,723.37	35,404,061.55
加：营业外收入		475,982.40	8,109,053.02
减：营业外支出		470,000.00	70.2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783,705.77	43,513,044.36
减：所得税费用		9,662,428.45	4,873,775.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121,277.32	38,639,268.6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69,121,277.32	38,639,268.6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9,121,277.32	38,639,268.6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林新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衡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衡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5,947,016.34	818,348,721.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0	9,460,330.71	11,677,900.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5,407,347.05	830,026,622.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0,700,021.10	416,024,221.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329,214.00	154,436,338.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829,656.45	54,310,078.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0	88,463,360.26	85,617,869.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5,322,251.81	710,388,50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085,095.24	119,638,114.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7,645.84	460,473.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1,725,068.2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0	759,292,339.58	116,160,493.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1,545,053.64	116,620,96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393,844.20	65,284,941.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0	758,600,000.00	11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0,993,844.20	181,284,941.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 209. 44	-64, 663, 974. 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222,5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1,790,000.00	171,286,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790,000.00	182,508,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6,055,333.32	217,074,761.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073,852.63	9,635,805.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129,185.95	226,710,567.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39,185.95	-44,202,067.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297,118.73	10,772,072.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019,263.86	77,247,191.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316,382.59	88,019,263.86

法定代表人：林新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衡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衡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1,120,286.24	785,765,088.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25,078.62	9,834,923.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7,545,364.86	795,600,011.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3,330,812.71	469,634,211.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7,310,762.76	106,038,330.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318,698.71	37,750,284.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536,691.62	76,747,871.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1,496,965.80	690,170,69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048,399.06	105,429,314.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99,534.20	1,393,810.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5,158,890.3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9,292,339.58	116,160,493.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6,550,764.15	117,554,303.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072,640.96	63,388,742.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9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8,600,000.00	11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2,672,640.96	189,288,742.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78,123.19	-71,734,439.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122,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8,790,000.00	152,786,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790,000.00	163,908,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4,555,333.32	188,074,761.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705,422.70	8,823,504.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260,756.02	196,898,266.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70,756.02	-32,989,766.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455,766.23	705,108.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473,470.83	68,768,362.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929,237.06	69,473,470.83

法定代表人：林新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衡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衡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5,483,000.00				56,545,120.66				19,363,253.65		120,660,010.07	105,033.26	282,156,417.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483,000.00				56,545,120.66				19,363,253.65		120,660,010.07	105,033.26	282,156,417.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12,127.73		60,132,994.76	-16,132.16	67,028,990.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311,177.48	-16,132.16	74,295,045.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912,127.73		-14,178,182.72			-7,266,054.99
1. 提取盈余公积								6,912,127.73		-6,912,127.73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66,054.99			-7,266,054.9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5,483,000				56,545,120.66			26,275,381.38		180,793,004.83	88,901.10		349,185,407.97

法定代表人：林新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衡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衡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4,000,000.00				46,905,620.66				15,499,326.79		84,107,747.74		230,512,695.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4,000,000.00				46,905,620.66				15,499,326.79		84,107,747.74		230,512,695.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3,000.00				9,639,500.00				3,863,926.86		36,552,262.33	105,033.26	51,643,722.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416,189.19	5,033.26	40,421,222.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83,000.00				9,639,500.00							100,000.00	11,222,5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83,000.00				9,639,500.00							100,000.00	11,222,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863,926.86		-3,863,926.86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863,926.86		-3,863,926.86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5,483,000.00				56,545,120.66			19,363,253.65		120,660,010.07	105,033.26	282,156,417.64

法定代表人：林新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衡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衡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5,483,000.00				56,550,474.22				19,363,253.65		146,405,231.08	307,801,958.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483,000.00				56,550,474.22				19,363,253.65		146,405,231.08	307,801,958.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12,127.73		54,943,094.60	61,855,222.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121,277.32	69,121,277.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912,127.73		-14,178,182.72	-7,266,054.99
1．提取盈余公积									6,912,127.73		-6,912,127.73	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66,054.99	-7,266,054.9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5,483,000.00				56,550,474.22				26,275,381.38		201,348,325.68	369,657,181.28

法定代表人：林新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衡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衡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4,000,000.00				46,910,974.22				15,499,326.79		111,629,889.34	258,040,190.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4,000,000.00				46,910,974.22				15,499,326.79		111,629,889.34	258,040,190.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3,000.00				9,639,500				3,863,926.86		34,775,341.74	49,761,768.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639,268.60	38,639,268.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83,000.00				9,639,500							11,122,5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83,000.00				9,639,500							11,122,5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863,926.86		-3,863,926.86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863,926.86		-3,863,926.86	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5,483,000.00				56,550,474.22				19,363,253.65		146,405,231.08	307,801,958.95

法定代表人：林新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衡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衡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中山市顶固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顶固有限”），系由林新达、周拥军、林祥于共同发起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4 日取得注册号为 442000200858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50 万元，其中：林新达出资 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周拥军出资 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林祥于出资 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

2005 年 3 月 15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公司决定增资 450 万元（第一次增资），分别由林新达现金出资 410 万元、林祥于现金出资 4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后为 500 万元，其中林新达出资 4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林祥于出资 4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周拥军出资 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

2006 年 3 月 20 日，根据股权转让决议，周拥军将所持公司股权 5 万元转让给林新达（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 年 3 月 20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公司决定增资 700 万元（第二次增资），分别由林彩菊以现金方式出资 342.20 万元、林新达以实用新型专利“一种推拉门锁”作价 357.80 万元出资。注册资本变更后为 1200 万元，其中林新达出资 812.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7.73%；林彩菊出资 342.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8.52%；林祥于出资 4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75%。

2008 年 12 月 8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公司决定增资 1420 万元（第三次增资），由林新达以房屋、土地使用权增加投入，注册资本变更后为 2620 万元，其中林新达出资 2232.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5.22%；林彩菊出资 342.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3.06%；林祥于出资 4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72%。根据广东思远土地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2008 年 7 月 29 日出具的评估报告粤思远评字第 2008B0118 号，评估值合计为 14,212,620 元，其中用于本次出资的工业办公楼的评估值为 3,353,200 元，工业厂房的评估值为 2,508,200 元，土地使用权的评估值为 8,351,220 元。本次增资的 142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的 12,620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09 年 5 月 26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公司决定增资 1000 万元（第四次增资），分别由林新达、林彩菊以现金出资 5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后为 3620 万元，其

中林新达出资 2732.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5.49%；林彩菊出资 842.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3.27%；林祥于出资 4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4%。

2010 年 8 月 20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决定增资 312 万元（第五次增资），分别由卓耀辉、张燕、王群等七位股东以现金方式出资，该次增资共投入 1,300 万元，其中 312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98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时，林彩菊将其所持有公司的股权 247.80 万元对外转让（第二次股权转让），其中 12.60 万元的出资转让给林祥于、60 万元的出资转让给饶金次、76.80 万元的出资转让给周英全、74.40 万元的出资转让给陈萱、24 万元的出资转让给陈锋。注册资本变更后为 3932 万元，其中林新达出资 2732.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9.5%；林彩菊出资 594.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12%；周英全出资 76.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95%；陈萱出资 74.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89%；卓耀辉出资 7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83%；郑国兵出资 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3%；饶金次出资 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3%；林祥于出资 57.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46%；宋广西出资 4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2%；范青秀出资 4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2%；王群出资 3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92%；桂佩君出资 3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92%；陈锋出资 2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61%；张燕出资 1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31%。

2010 年 9 月 20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决定增资 528 万元（第六次增资），由黄玉泉、徐伟、夏林幽、陈冬崽、娄文光、吕先红、陈有斌、谷光平、邹文胜、张月明、胡萍、李琦、徐冬梅等十三位自然人以现金方式出资 2,200 万元，其中 528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67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注册资本变更后为 4460 万元，其中林新达出资 2732.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1.27%；林彩菊出资 594.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3.33%；周英全出资 76.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72%；陈萱出资 74.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7%；卓耀辉出资 7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1%；黄玉泉出资 7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1%；徐伟出资 6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48%；郑国兵出资 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35%；饶金次出资 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35%；林祥于出资 57.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9%；宋广西出资 4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8%；范青秀出资 4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8%；夏林幽出资 4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8%；吕先红出资 4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8%；谷光平出资 4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8%；陈冬崽出资 45.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2%；张月明出资 45.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2%；娄文光出资 45.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2%；王群出资 3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81%；桂佩君出资 3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81%；邹文胜出资 28.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65%；陈锋出资 2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54%；胡萍出资 2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54%；陈有斌出资 19.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43%；李琦出资 19.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43%；徐冬梅出资 1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4%；张燕出资 1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27%。

2010 年 12 月 5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决定增资 340 万元（第七次增资），由中山市顶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中山市建达饰品有限公司、中山市顶盛企业

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1,416.6667 万元，其中 34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076.6667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注册资本变更后为 4800 万元，其中林新达出资 2732.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6.93%；林彩菊出资 594.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38%；中山市建达饰品有限公司出资 15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25%；中山市顶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 105.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2%；中山市顶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出资 78.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4%；周英全出资 76.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陈萱出资 74.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5%；卓耀辉出资 7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黄玉泉出资 7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徐伟出资 6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37%；郑国兵出资 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5%；饶金次出资 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5%；林祥于出资 57.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宋广西出资 4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范青秀出资 4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夏林幽出资 4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吕先红出资 4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谷光平出资 4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陈冬崽出资 45.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95%；张月明出资 45.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95%；娄文光出资 45.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95%；王群出资 3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75%；桂佩君出资 3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75%；邹文胜出资 28.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6%；陈锋出资 2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5%；胡萍出资 2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5%；陈有斌出资 19.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4%；李琦出资 19.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4%；徐冬梅出资 1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38%；张燕出资 1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25%。

2011 年 1 月 15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陈锋将其所持有公司的股权 24 万元转让给林新达（第三次股权转让），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未变，其中林新达出资 2756.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7.43%；林彩菊出资 594.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38%；中山市建达饰品有限公司出资 15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25%；中山市顶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 105.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2%；中山市顶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出资 78.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4%；周英全出资 76.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陈萱出资 74.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5%；卓耀辉出资 7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黄玉泉出资 7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徐伟出资 6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37%；郑国兵出资 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5%；饶金次出资 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5%；林祥于出资 57.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宋广西出资 4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范青秀出资 4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夏林幽出资 4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吕先红出资 4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谷光平出资 4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陈冬崽出资 45.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95%；张月明出资 45.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95%；娄文光出资 45.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95%；王群出资 3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75%；桂佩君出资 3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75%；邹文胜出资 28.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6%；胡萍出资 2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5%；陈有斌出资 19.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4%；李琦出资 19.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4%；徐冬梅出资 1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38%；张燕出资 1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25%。

2011年5月6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以2011年3月31日为改制基准日，根据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立信大华审字（2011）2628号《审计报告》，将顶固有限账面净资产130,910,974.22元折合发起人股份84,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净资产超过股本部分46,910,974.22元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8400万元，其中林新达出资4824.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7.43%；林彩菊出资1040.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38%；中山市建达饰品有限公司出资27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25%；中山市顶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184.4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2%；中山市顶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出资137.5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4%；周英全出资134.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陈萱出资130.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5%；卓耀辉出资12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黄玉泉出资12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徐伟出资115.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37%；郑国兵出资10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5%；饶金次出资10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5%；林祥于出资100.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宋广西出资8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范青秀出资8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夏林幽出资8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吕先红出资8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谷光平出资8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陈冬崽出资79.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95%；张月明出资79.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95%；娄文光出资79.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95%；王群出资6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75%；桂佩君出资6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75%；邹文胜出资50.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6%；胡萍出资4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5%；陈有斌出资33.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4%；李琦出资33.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4%；徐冬梅出资31.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38%；张燕出资21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25%。

2011年5月25日取得广东省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登记号为44200000017410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2年6月13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胡萍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2万股转让给林新达（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未变，其中林新达出资4866.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7.93%；林彩菊出资1040.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38%；中山市建达饰品有限公司出资27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25%；中山市顶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184.4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2%；中山市顶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出资137.5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4%；周英全出资134.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陈萱出资130.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5%；卓耀辉出资12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黄玉泉出资12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徐伟出资115.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37%；郑国兵出资10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5%；饶金次出资10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5%；林祥于出资100.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宋广西出资8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范青秀出资8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夏林幽出资8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吕先红出资8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谷光平出资8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陈冬崽出资79.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95%；张月明出资79.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95%；娄文光出资79.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95%；王群出资

6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75%；桂佩君出资 6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75%；邹文胜出资 50.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6%；陈有斌出资 33.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4%；李琦出资 33.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4%；徐冬梅出资 31.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38%；张燕出资 2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25%。

2013 年 2 月 27 日，根据股东股权转让协议，周英全、黄玉泉、徐伟、饶金次、吕先红、谷光平、夏林幽、陈冬崽、娄文光分别将其持有的 134.4 万股、126 万股、115.5 万股、105 万股、84 万股、84 万股、84 万股、79.8 万股和 79.8 万股转让给林新达。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未变，其中林新达出资 5758.9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8.558%；林彩菊出资 1040.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383%；中山市建达饰品有限公司出资 27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25%；中山市顶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 184.4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2%；中山市顶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出资 137.5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4%；陈萱出资 130.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5%；卓耀辉出资 12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郑国兵出资 10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5%；林祥于出资 100.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宋广西出资 8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范青秀出资 8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张月明出资 79.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95%；王群出资 6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75%；桂佩君出资 6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75%；邹文胜出资 50.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6%；陈有斌出资 33.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4%；李琦出资 33.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4%；徐冬梅出资 31.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38%；张燕出资 2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0.25%。

2014 年 6 月 13 日，根据股份转让协议，林新达将其持有的 294 万股、陈有斌将其持有的 33.6 万股、李琦将其持有的 33.6 万股、邹文胜将其持有的 50.4 万股、张月明将其持有的 79.8 万股，共计 491.4 万股以每股 2.5 元转让给中山市凯悦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范秀将其持有的 84 万股、卓耀辉将其持有的 126 万股、宋广西将其持有的 84 万股，共计 294 万股以每股 2.5 元转让给林新达；林新达将其持有的 279 万股以每股 2.5 元转让给张燕；林新达将其持有的 136.5 万股以每股 2.5 元转让给徐冬梅；林新达将其持有的 168 万股以每股 2.5 元转让给胡萍；林新达将其持有的 840 万股以每股 2.5 元转让给曹岩；林新达将其持有的 74 万股、王群将其持有的 63 万股、桂佩君将其持有的 63 万股，共计 200 万股以每股 2.5 元转让给林祥于。

2016 年 7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决定增资 148.30 万元，分别由孟福卿、米志霞、许班等八位投资方以现金方式出资，该次增资共投入 1,112.25 万元，其中 148.3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963.9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8,548.30 万元。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本公司属于家具制造业，主要从事五金、生态门、定制家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生产、加工、销售：家具、厨房设备及厨房用品、防火五金及配件、防火门窗、防火设备、防火机械、晾衣架、智能家居、电子、通信与自动控

制技术、计算机软件、精密模具、传感器、金属制品、五金制品、装饰材料（含实木地板、复合地板、地垫、墙纸）、饰品、布艺制品、灯饰、电子产品、钢木门窗等金属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铝制品及型材；承接室内装修设计、家居安装工程、机械工程设计服务、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数据处理及存储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企业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品牌运营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会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8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成都顶固集成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北京顶固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广州顶固集创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中山市顶固家居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佛山市顶固集创门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一级	99.00	99.00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三）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

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

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3.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

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4.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

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

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

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除单项计提减值外的非关联方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减值准备

（2）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30	30
2—3 年	60	60
3—4 年	80	80
4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4. 其他计提方法说明

对预付款项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三) 持有待售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

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

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

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

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电子设备、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外购专利技术、软件使用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年限
专有技术	6-10 年	预计可使用年年限
商标权	5 年	预计可使用年年限
软件使用权	2-10 年	预计可使用年年限
著作权	10 年	预计可使用年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

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二十二）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具体原则为：

在经销商销售模式下，公司以实际发出货物并运送至经销商指定的货运站经委托承运人接收后作为销售收入确认时点。

在大客户销售模式下，精品五金产品以实际发货并经客户签收后作为销售收入确认时点；生态门、定制衣柜以实际发货，并安装完成取得客户验收单后作为销售收入确认时点。

在直营店销售模式下，公司定制衣柜、生态门以实际发货并安装完成经客户验收确认后为销售收入确认时点，精品五金产品以实际发货并经客户签收后作为销售收入确认时点。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二十五)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七）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 （1）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十六）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八）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董事会审批	-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董事会审批	-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利润表中增加项目“其他收益”，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的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从“营业外收入”调整至“其他收益” 304,573.68 元。对 2015 年、2016 年财务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

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7〕30号）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的财务报表，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7〕30号）进行调整。

会计科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外收入	2,013,355.49	1,707,275.94	9,911,654.73	9,911,654.73	4,796,342.29	4,731,057.02
营业支出	991,644.60	489,312.67	16,965.78	5,842.78	1,679,151.67	902,700.07
资产处置损益	-	502,331.93	-	11,123.00	-	776,451.60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0.00%、25.00%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服务收入	6.00%、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00%、7.00%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00%

公司的企业所得税适用 15%的税率，具体原因详见下“税收优惠及批文”；子公司中山顶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所规定的小型微利企业，故企业所得税适用 20%的税率；其它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适用 25%的税率。公司及子公司均适用 17%增值税税率。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本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0 日已获取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44000561，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17 年公司已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但目前还未发下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已在广东省 2017 年第二批 7528 家企业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第 6263 家进行公示，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 2017 年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61,467.10	194,765.28
银行存款	140,254,915.49	87,824,498.58
其他货币资金	10,251,031.28	10,569,093.19
合计	150,567,413.87	98,588,357.05

其他说明：除其他货币资金以外，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亦不存在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751,030.82	9,583,991.63
履约保函保证金	500,000.00	-
工程工资保证金	-	984,112.62
公司信用证保证金	0.46	988.94
合计	10,251,031.28	10,569,093.19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17,327.00	7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5,044,568.67	1,938,000.00
合计	5,561,895.67	2,688,000.00

2.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背书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50,000.00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750,000.00	-

3.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公司无已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注释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349,784.74	100.00	7,489,752.76	9.68	69,860,031.98
其中：账龄组合	77,349,784.74	100.00	7,489,752.76	9.68	69,860,031.9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77,349,784.74	100.00	7,489,752.76	9.68	69,860,031.98

续：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329,172.59	100.00	5,041,586.23	9.11	50,287,586.36
其中：账龄组合	55,329,172.59	100.00	5,041,586.23	9.11	50,287,586.3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55,329,172.59	100.00	5,041,586.23	9.11	50,287,586.36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7,542,098.87	3,377,104.95	5.00
1—2 年（含 2 年）	7,400,765.18	2,220,229.56	30.00
2—3 年（含 3 年）	1,036,275.18	621,765.11	60.00
3—4 年（含 4 年）	499,961.88	399,969.51	80.00
4—5 年（含 5 年）	683,871.74	683,871.74	100.00
5 年以上	186,811.89	186,811.89	100.00
合计	77,349,784.74	7,489,752.76	9.68

2.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81,714.86	-2,158,595.63
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	-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33,548.3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广州市时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957,067.35	5.12	197,853.37
中山市时兴装饰有限公司	3,845,445.86	4.97	198,437.86
南通鸿升达贸易有限公司	2,568,338.36	3.32	143,407.25
北京迦冠顶固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2,028,002.50	2.62	101,400.13
上海源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876,937.72	2.43	93,846.89
合计	14,275,791.79	18.46	734,945.50

5.期末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2,750,227.76	57.94	5,259,300.41	62.89
1—2 年 (含 2 年)	332,934.95	7.01	2,684,242.35	32.10
2—3 年 (含 3 年)	1,611,979.99	33.96	51,716.33	0.62
3 年以上	51,716.33	1.09	366,848.32	4.39
合计	4,746,859.03	100.00	8,362,107.4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项账龄	未结算原因
伽毅(上海)五金贸易有限公司	1,807.45	33.78	1-2 年	尚未供货
	1,601,651.88		2-3 年	
湖北冠森竹纤维板制品有限公司	1,483,669.69	31.26	1 年以内	尚未供货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71,698.11	9.94	1 年以内	劳务尚未提供
上海红星美凯龙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4.21	1-2 年	劳务尚未提供
成都电业局青白江供电局	198,479.26	4.18	1 年以内	尚未供货
合计	3,957,306.39	83.37		

3. 期末余额无预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注释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396,793.79	100.00	2,668,318.86	23.41	8,728,474.93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1,396,793.79	100.00	2,668,318.86	23.41	8,728,474.9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1,396,793.79	100.00	2,668,318.86	23.41	8,728,474.93

续: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86,293.93	100.00	1,810,738.16	35.60	3,275,555.77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5,086,293.93	100.00	1,810,738.16	35.60	3,275,555.7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5,086,293.93	100.00	1,810,738.16	35.60	3,275,555.77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8,158,988.45	407,949.42	5.00
1—2 年 (含 2 年)	960,064.97	288,019.49	30.00
2—3 年 (含 3 年)	494,721.68	296,833.01	60.00
3—4 年 (含 4 年)	537,508.72	430,006.98	80.00
4—5 年 (含 5 年)	152,343.00	152,343.00	100.00
5 年以上	1,093,166.97	1,093,166.97	100.00
合计	11,396,793.79	2,668,318.86	23.41

2.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57,580.70	-85,798.40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及押金	2,041,192.80	2,269,291.75
股权处置尾款	5,263,800.00	-
与外部单位往来款	2,348,004.88	857,349.71

代垫员工款项	722,429.15	595,499.70
备用金	130,132.59	419,586.82
其他	891,234.37	944,565.95
合计	11,396,793.79	5,086,293.9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吴米富	股权处置尾款	2,631,900.00	1 年以内	23.09	131,595.00
夏小良	股权处置尾款	2,631,900.00	1 年以内	23.09	131,595.00
宁波欧尼克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5,221.68	2-3 年	5.63	458,611.66
		366,848.32	3-4 年		
大丰市精鼎机械有限公司	往来款	637,500.00	1-2 年	5.59	191,250.00
代垫社保费	代垫款	474,623.44	1 年以内	4.16	23,731.17
合计		7,017,993.44		61.56	936,782.83

注释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原材料	33,736,809.65	1,393,285.10	32,343,524.55
周转材料	4,838,006.16		4,838,006.16
委托加工物资	2,682,111.40		2,682,111.40
在产品	5,108,937.62		5,108,937.62
库存商品	48,352,909.19	2,994,072.68	45,358,836.51
发出商品	1,839,516.48		1,839,516.48
在途物资	1,453,641.61		1,453,641.61
合计	98,011,932.11	4,387,357.78	93,624,574.33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81,877.19	468,174.90	-	-	556,767.14	-	1,393,284.95
库存商品	2,732,479.48	788,409.08	-	-	526,815.73	-	2,994,072.83
合计	4,214,356.67	1,256,583.98	-	-	1,083,582.87	-	4,387,357.78

注释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	269,005.24	713,185.49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费用	2,793,396.23	-
合计	3,062,401.47	713,185.49

注释8. 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1,182,807.59	-	-	21,182,807.59
本期增加金额				
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			-
企业合并增加				
股东投入				
其他转入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其他转出	-	-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1,182,807.59	-	-	21,182,807.59
累计折旧（摊销）	-	-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676,972.24	-	-	1,676,972.24
本期增加金额	1,006,183.28	-	-	1,006,183.28
计提或摊销	1,006,183.28	-	-	1,006,183.28
企业合并增加		-	-	
其他转入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其他转出	-	-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683,155.52	-	-	2,683,155.52
减值准备	-	-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
计提	-	-	-	-
企业合并增加	-	-	-	-
其他转入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处置	-	-	-	-
其他转出	-	-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账面价值	-	-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8,499,652.07	-	-	18,499,652.07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9,505,835.35	-	-	19,505,835.35

注释9.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4,135,581.08	104,655,860.86	5,984,127.84	12,127,590.93	326,903,160.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89,673.87	18,211,701.16	-	1,248,362.37	19,649,737.40
购置	189,673.87	5,865,660.46		929,415.24	6,984,749.57
在建工程转入	-	12,346,040.70	-	-	12,346,040.70
其他	-	-	-	318,947.13	318,947.13
3. 本期减少金额	33,998,962.68	2,659,915.93	273,291.27	2,048,995.55	38,981,165.43
处置或报废	135,575.00	2,099,094.31	117,026.49	83,346.87	2,435,042.67
其他	33,863,387.68	560,821.62	156,264.78	1,965,648.68	36,546,122.76
4.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70,326,292.27	120,207,646.09	5,710,836.57	11,326,957.75	307,571,732.68
二. 累计折旧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35,837,398.07	42,350,154.16	4,033,165.42	7,312,334.87	89,533,052.52
2. 本期增加金额	8,989,919.83	9,493,981.61	638,771.37	1,608,319.95	20,730,992.76
计提	8,989,919.83	9,493,981.61	638,771.37	1,608,319.95	20,730,992.76
3. 本期减少金额	5,280,780.32	888,621.41	165,153.83	1,456,586.17	7,791,141.73
处置或报废	5,280,780.32	888,621.41	165,153.83	1,456,586.17	7,791,141.73
其他转出					
4.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9,546,537.58	50,955,514.36	4,506,782.96	7,464,068.65	102,472,903.55
三. 减值准备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四. 账面价值					
1.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30,779,754.69	69,252,131.73	1,204,053.61	3,862,889.10	205,098,829.13
2.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68,298,183.01	62,305,706.70	1,950,962.42	4,815,256.06	237,370,108.19

2. 报告期内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报告期内不存在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报告期内不存在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报告期内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6. 固定资产的其他说明

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不存在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故不予计提减值准备。

注释10.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待安装设备	7,690,379.51	-	7,690,379.51
零星工程	775,798.66	-	775,798.66
合计	8,466,178.17	-	8,466,178.17

续：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设备	9,942,630.58	-	9,942,630.58
零星工程	775,798.66	-	775,798.66
合计	10,718,429.24	-	10,718,429.2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3. 报告期本公司未发现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注释11.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商标权	软件使用权	著作权	合计
账面原值合计						
2016 年 12 月 31 日	83,628,482.34	5,564,792.45	110,805.00	7,832,992.17	506,538.46	97,643,610.42
本期增加金额	14,005,177.80			384,726.93	398,290.59	14,788,195.32
购置	14,005,177.80			384,726.93	398,290.59	14,788,195.32
本期减少金额	9,228,569.28					9,228,569.28
处置	9,228,569.28					9,228,569.28
2017 年 12 月 31 日	88,405,090.86	5,564,792.45	110,805.00	8,217,719.10	904,829.05	103,203,236.46
累计摊销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0,260,276.26	3,624,767.10	110,805.00	3,095,791.07	178,064.18	17,269,703.61
本期增加金额	1,793,725.31	198,679.32		766,716.75	83,844.58	2,842,965.96
计提	1,793,725.31	198,679.32		766,716.75	83,844.58	2,842,965.96
本期减少金额	1,140,111.05					1,140,111.05
处置	1,140,111.05					1,140,111.05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0,913,890.52	3,823,446.42	110,805.00	3,862,507.82	261,908.76	18,972,558.52
减值准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商标权	软件使用权	著作权	合计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2017年12月31日	-	-	-	-	-	-
账面价值合计						
2017年12月31日	77,491,200.34	1,741,346.03	-	4,355,211.28	642,920.29	84,230,677.94
2016年12月31日	73,368,206.08	1,940,025.35	-	4,737,201.10	328,474.28	80,373,906.81

注释1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17年12月31日
形象代言广告费	8,234,347.58	-	5,200,640.52	-	3,033,707.06
柜体车间改造工程	2,706,433.40	659,371.53	1,134,789.57	-	2,231,015.36
展厅及员工活动中心工程	1,958,767.99	2,974,350.61	1,337,397.90	-	3,595,720.70
装修费及其他	3,009,598.80	497,818.48	1,506,256.54	-	2,001,160.74
合计	15,909,147.77	4,131,540.62	9,179,084.53	-	10,861,603.86

注释13. 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822,814.54	1,880,417.83	8,524,412.81	1,456,882.79
合并产生的未实现利润	3,023,825.70	755,956.42	4,346,526.64	1,086,631.66
预提项目	4,703,526.21	705,528.93	5,431,815.80	814,772.37
递延收益	-	-	2,505,884.28	626,471.07
合计	19,550,166.41	3,341,903.18	20,808,639.53	3,984,757.89

注：由于部分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尚处亏损状态，出谨慎性原则未对公司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购买长期资产预付款	3,034,928.54	3,956,934.66
合计	3,034,928.54	3,956,934.66

注释15.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24,400,000.00	51,2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44,400,000.00	81,200,000.00

注：截止2017年12月31日抵押借款是本公司土地（中府国用（2011）第0300501号，中府国用（2011）第0300489号，中府国用（2011）第0300498号），粤（2016）中山市不动

产权第 0179268 号及地上建筑物，借款期限为 1 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注释16. 应付票据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1,903,436.05	27,125,854.1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31,903,436.05	27,125,854.10

注释17. 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列示的应付账款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102,217,116.42	86,145,621.09
1-2 年（含 2 年）	352,787.80	1,255,672.29
2-3 年（含 3 年）	675,795.94	-
3-4 年（含 4 年）	-	2.12
合计	103,245,700.16	87,401,295.50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应付账款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材料款	101,728,748.75	86,617,895.38
应付工程款	1,516,951.41	783,400.12
合计	103,245,700.16	87,401,295.50

3.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4.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的股份的单位款项；

5.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注释18.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19,700,903.85	22,643,666.06
1—2 年（含 2 年）	527,821.52	214,013.41
2—3 年（含 3 年）	172,597.09	471,873.41
3—4 年（含 4 年）	447,517.30	1,500.00
合计	20,848,839.76	23,331,052.88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的股份的单位款项；

4.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注释1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24,823,602.91	160,896,080.17	158,441,708.62	27,277,974.4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5,696.04	8,960,851.41	9,339,900.69	16,646.76
辞退福利	-	3,247,544.78	3,247,544.78	-
合计	25,219,298.95	173,104,476.36	171,029,154.09	27,294,621.2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786,940.38	148,528,040.28	146,078,518.82	27,236,461.84
职工福利费	-	6,402,642.43	6,402,642.43	-
社会保险费	14,165.13	2,788,024.89	2,787,122.00	15,068.02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1,679.08	1,984,835.11	1,984,968.79	11,545.40
工伤保险费	1,706.59	373,166.24	372,121.03	2,751.80
生育保险费	779.46	379,233.16	379,241.80	770.82
其他	-	50,790.38	50,790.38	-
住房公积金	-	1,919,927.50	1,919,927.5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497.40	298,663.94	294,716.74	26,444.60
其他	-	958,781.13	958,781.13	-
合计	24,823,602.91	160,896,080.17	158,441,708.62	27,277,974.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395,137.43	8,606,426.22	8,985,472.90	16,090.75
失业保险费	558.61	354,425.19	354,427.79	556.01
合计	395,696.04	8,960,851.41	9,339,900.69	16,646.76

注释20.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9,780,673.03	10,417,686.11
企业所得税	4,206,199.89	3,869,015.94
个人所得税	531,751.36	598,903.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2,542.08	542,600.55
教育费附加	489,559.73	520,884.29
房产税	-	1,146,138.34
土地使用税	100,511.07	265,781.93

税费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	91,799.33	80,017.78
合计	15,713,036.49	17,441,028.66

注释21. 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账龄结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21,968,009.45	32,947,240.43
1—2 年（含 2 年）	12,531,009.99	7,107,588.34
2—3 年（含 3 年）	3,507,135.51	7,450,719.96
3 年以上	4,028,322.78	132,564.00
合计	42,034,477.73	47,638,112.73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收到的保证金及押金、定金	32,266,856.48	37,379,558.69
外部单位往来款项	1,648,483.49	740,910.92
预提返利	4,654,776.19	4,104,109.06
其他	3,464,361.57	5,413,534.06
合计	42,034,477.73	47,638,112.73

3.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4. 本报告期无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注释22.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27,015,904.79	34,481,238.11
合计	27,015,904.79	34,481,238.11

注：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抵押借款是以本公司的中山凤镇和通路 33 号土地及厂房为抵押的长期期借款，借款期限为 6 年。

2. 期末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年利率（%）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1142.86	2014/11/27 至 2020/11/27	5.705
	733.33	2015/4/23 至 2021/4/23	5.705
	428.57	2015/8/6 至 2021/8/6	5.705
	129.83	2016/8/8 至 2022/8/8	5.705
	138.52	2016/8/17 至 2022/8/17	5.705
	128.48	2016/9/6 至 2022/9/6	5.705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年利率（%）
合计	2,701.59		

注释23. 递延收益

借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8,044,000.00	5,263,384.27
合计	8,044,000.00	5,263,384.27

递延收益说明：

1、递延收益变动如下：

负债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昆山基础设施补偿款	2,505,884.27	-		2,505,884.27	-	与资产相关
收到中山市科学技术局粤财教[2015]320号协同创新与平台环境建设专项资金（项目广东省智能家居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	1,000,000.00	-	-	-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定制家具集成制造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1,757,500.00	-		1,757,5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方向）项目技术改造事后奖补（普惠性）专题资助计划	-	6,905,500.00	-	-	6,905,5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 2017 年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工作母机专题（鼓励购买工作母机）项目资助计划	-	138,500.00	-	-	138,5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263,384.27	7,044,000.00		4,263,384.27	8,044,000.00	

注：2017 年 7 月，企业对外转让昆山顶固子公司，原计入昆山子公司递延收益基础设施补偿款 2,505,884.27 元也随之减少；公司收到定制家具集成制造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1,757,500.00 元系贷款贴息补助，冲减相应借款费用。

注释24. 股本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变动增（+）减（-）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发行新股	送股	
股份总额	85,483,000.00	-	-	-	-	-	85,483,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

注释25. 资本公积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56,545,120.66	56,545,120.66
其他资本公积	-	-
合计	56,545,120.66	56,545,120.66

注释26. 盈余公积**1. 报告期内各期末盈余公积情况如下**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6,275,381.38	19,363,253.65
任意盈余公积	-	-
合计	26,275,381.38	19,363,253.65

2. 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9,363,253.65	6,912,127.73	-	26,275,381.38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19,363,253.65	6,912,127.73	-	26,275,381.38

注释27.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0,660,010.07	84,107,747.7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311,177.48	40,416,189.1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912,127.73	3,863,926.86
应付普通股股利	7,266,054.99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0,793,004.83	120,660,010.07

注释2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99,691,089.32	499,587,702.17	717,987,903.50	459,753,783.69
其他业务	7,876,691.47	1,684,857.82	6,848,298.67	1,007,873.22
合计	807,567,780.79	501,272,559.99	724,836,202.17	460,761,656.91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照业务类别）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定制衣柜及配套家居	471,869,595.43	294,065,628.02	430,597,289.16	279,846,493.82
精品五金	285,071,548.06	175,739,373.50	246,997,058.34	153,270,871.00
定制生态门	42,749,945.83	29,782,700.65	40,393,556.00	26,636,418.87
合计	799,691,089.32	499,587,702.17	717,987,903.50	459,753,783.69

3.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照地区）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东北地区	23,734,795.62	13,257,335.01	24,248,292.57	15,345,821.05
华北地区	130,729,615.90	75,693,417.78	127,149,751.40	79,405,339.81
华东地区	277,642,921.94	171,151,884.66	252,408,250.23	160,049,977.87
华南地区	149,626,709.59	104,927,714.52	118,680,545.01	75,049,164.05
华中地区	78,192,025.13	47,763,555.44	69,088,061.68	44,025,513.38
西北地区	40,028,665.36	24,614,534.51	28,214,168.27	17,961,730.76
西南地区	99,736,355.78	62,179,260.26	98,198,834.34	67,916,236.78
合计	799,691,089.32	499,587,702.17	717,987,903.50	459,753,783.69

4. 公司前五名营业收入情况

2017 年度收入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收入总额的比例(%)
上海源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89,384.49	2.11
中山市时兴装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19,311.20	1.43
重庆名申家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57,636.04	1.33
石家庄地益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61,805.73	1.17
宁波黑雨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27,986.86	1.17
合计		57,656,124.32	7.21

注释29. 税金及附加

税种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07,810.38	2,668,519.76
教育费附加	1,668,278.39	1,463,125.6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58,685.76	975,417.07
营业税	-	23,537.00
房产税及其他	3,396,465.05	2,281,855.30
	9,031,239.58	7,412,454.73

注释30. 销售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薪酬福利费	45,587,740.73	37,642,508.71
会务费	7,523,768.89	7,850,562.53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市场推广费	28,945,250.12	34,405,059.55
差旅费	8,202,083.26	7,748,468.51
租赁费	531,144.51	1,069,467.84
运费	2,090,571.15	1,919,120.85
安装费	2,263,157.15	3,051,141.65
其他	6,494,415.34	8,352,394.72
合计	101,638,131.15	102,038,724.36

注释31. 管理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工资及福利	56,988,005.25	56,125,365.19
税费	-	935,320.85
固定资产折旧	5,984,372.61	5,349,025.44
无形资产摊销	2,277,161.70	2,260,303.75
技术开发费	33,508,570.09	26,756,385.40
办公费	2,517,021.80	3,884,689.80
租赁费	1,320,707.34	2,543,161.60
车辆费用	1,632,681.13	1,493,746.91
业务招待费	968,739.78	1,064,263.41
其他	8,527,884.13	9,278,052.26
合计	113,725,143.83	109,690,314.61

注释32. 财务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6,807,797.64	9,048,135.01
减：利息收入	432,754.77	265,293.59
其他	107,380.93	97,942.34
	6,482,423.80	8,880,783.76

注释33.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500,826.06	-11,123.00
合计	-500,826.06	-11,123.00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银行理财产品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92,339.58	160,493.1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783,276.14	-
合计	13,475,615.72	160,493.15

注释35.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500,826.06	-11,123.00
	-500,826.06	-11,123.00

注释36. 其他收益**1、其他收益明细**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政府补助	304,573.68	-
	304,573.68	-

2、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昆山基础设施补偿款	28,273.68	-	与资产相关
收到财政局中山市科学技术局中山科发 2017 年 85 号补助款	21,000.00	-	与收益相关
收到财政局突出贡献企业奖励	3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6 年度就业失业监测补助	1,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 2017 年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总部企业经营贡献奖专题资助计划	224,3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04,573.68	-	

注释37.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政府补助	-	7,317,878.36
其他	1,707,275.94	2,593,776.37
合计	1,707,275.94	9,911,654.73

1. 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政府补助	-	7,317,878.36
其他	1,707,275.94	2,593,776.37
合计	1,707,275.94	9,911,654.73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昆山基础设施补偿款	-	56,547.36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中山市商务局 2014 年出口企业开拓国补助	-	-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中府办处 (2015) 531 补助收入	-	-	与收益相关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市科技局省级工程研究开发中心智能家居工程配套资金项目验收通过（2011 年 12 月收-0046#）	-	-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广东省中山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4 年度市政府质量奖	-	-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商务局 2014 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补助款	-	-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财政局关于中山市商务局参展项目（第二期）补助款	-	-	与收益相关
东风财政局关于高新技术企业资助经费	-	-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 2015 年企业研究开发费补助项目资金	-	-	与收益相关
东风镇业绩突出先进企业奖补助（技术创新、标准制订、超千万元纳税大户）	-	-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总部企业经营贡献奖资助款	-	-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4 年度就业失业监测补助	-	-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远程教育终端站点建设补助款	-	-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中山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技术标准战略专项资金	-	-	与收益相关
三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推荐“工业企业成长进步奖”	-	-	与收益相关
成都区经信局支付流贷资金	-	-	与收益相关
成都区经信局支付企业奖励资金	-	-	与收益相关
收到中山市科学技术局粤科规财字 2015 年度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	-	994,4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中山市商务局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项目补助	-	91,798.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环保局黄标车提前淘汰奖励（粤 TV9069）	-	22,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环保局黄标车提前淘汰奖励（粤 TU9036）	-	13,5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 2014 年中山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补助款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中山市科学技术局专利金奖补助款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中山市科学技术局中府办处 2016 406 补助款 2015 年高新技术产品奖金	-	7,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 2015 年度大规模个性化定制的集成数安化家具设计制造系统研究获市科技进步二等奖	-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 2015 年度射频感应锁及其读卡模块市专利金奖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 2015 年度成功新三板挂牌上市奖	-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 2015 年度东风镇超千万元纳税大户奖	-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4 月 29 日收到经信局 2016 年省级企业转型升级方向-企业技术中心专题扶持款	-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财政局补助款 2015 年度总部企业经营贡献奖和人才奖拟奖励企业	-	135,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中科发（2016）252 号 2016 年中山市企业研发费补助资金	-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业高新技术人才在职培训补助款	-	5,7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中山市工商业联合会中山商（协）会大学堂补助	-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 11 月收-32#中山科技局一种用于指纹锁的指纹识别技术研究开发项目验收通过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东风政府补助妇联下拨企业快乐营经费	-	5,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 2016 年定制家具集成制造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	807,7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 2016 年远程教育终端站点建设补助款	-	1,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中山市科学技术局 2016 年广东省企业研究补助款	-	791,800.00	与收益相关
青白江区科经信局 2016 年技改补助	-	572,800.00	与收益相关
经信局银行贷款贴息补助	-	54,100.00	与收益相关
收三河工市职工失业保险所补助	-	39,533.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7,317,878.36	

注释38.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对外捐赠	470,000.00	-
其中：公益性对外捐赠	470,000.00	-
其他	19,312.67	5,842.78
合计	489,312.67	5,842.78

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对外捐赠	470,000.00	-
其中：公益性对外捐赠	470,000.00	-
其他	19,312.67	5,842.78
合计	489,312.67	5,842.78

注释39.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	---------	---------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701,232.13	5,833,123.2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452.06	566,495.02
合计	10,724,684.19	6,399,618.26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5,019,729.5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752,959.4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0,557.5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87,118.3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364,494.90
研发费用的加计扣除的影响	-2,267,544.7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98,875.2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91,325.76
所得税费用	10,724,684.19

注释40.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收入	432,754.77	265,293.59
政府补助收入	7,320,300.00	8,818,831.00
其他	1,707,275.94	2,593,776.37
合计	9,460,330.71	11,677,900.9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费用性支出	87,974,047.59	85,514,083.91
其他支出	489,312.67	103,785.12
合计	88,463,360.26	85,617,869.0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赎回理财产品	758,600,000.00	116,000,000.00
理财产品收益	692,339.58	160,493.15
合计	759,292,339.58	116,160,493.15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	---------	---------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购买理财产品	758,600,000.00	116,000,000.00
合计	758,600,000.00	116,000,000.00

注释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4,295,045.32	40,421,222.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4,895,879.54	-713,390.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737,176.04	19,826,839.87
无形资产摊销	2,842,965.96	2,564,442.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179,084.53	7,101,120.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0,826.06	11,123.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807,797.64	9,048,135.0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475,615.72	-160,493.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452.06	566,495.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2,612.54	13,725,999.4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771,971.43	-26,841,861.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392,116.38	52,587,529.79
其他	7,015,726.32	1,500,952.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085,095.24	119,638,114.6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0,316,382.59	88,019,263.86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88,019,263.86	77,247,191.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297,118.73	10,772,072.6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现金	140,316,382.59	88,019,263.86
其中：库存现金	61,467.10	194,765.28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0,254,915.49	87,824,498.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316,382.59	88,019,263.8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注释 4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货币资金	0.09	6.4936	0.58
其中：美元	0.09	6.4936	0.58
欧元	-	-	-
应收账款	-	-	-
其中：美元	-	-	-
欧元	-	-	-

注释 4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251,031.28	保证金-
固定资产	73,136,286.99	抵押
无形资产	31,560,667.42	抵押
合计	114,947,985.69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根据廊坊市三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三)登记内核字【2017】第 5382 号准予注销核准登记书，全资子公司三河顶固集成家居用品有限公司（简称为“三河顶固”）准予注销。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完成对子公司昆山顶固集成家居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事宜，并取得《昆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编号：(05830023_1)公司变更[2017]第 07200076 号】，核准变更事项如下：法定代表人由林新达变更为吴米富，企业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股东姓名（名称）由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吴米富、夏小良，及备案董监事和章程，并换发了《营业执照》，该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成都顶固集成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家具类产品的生产销售	100		新设
北京顶固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家具类产品的销售	100		新设
广州顶固集创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家具类产品的销售	100		新设
中山市顶固家居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	家具类产品的安装	100		新设
佛山市顶固集创门业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家具类产品的生产销售	99		新设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不存在母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如下：

实际控制人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林新达	-	-	-	41.3977	41.3977
林彩菊	-	-	-	8.1560	8.1560

注：林新达先生与林彩菊女士为夫妻关系，二人为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张燕	董事
徐冬梅	董事、董事会秘书
曹岩	董事
石水平	独立董事
庄学敏	独立董事
陈建华	独立董事
赵衡	财务总监
李琦	监事会主席
刘军强	监事
黄耿强	监事
张月明	智能研究院院长
郭挺	产品研发高级经理
中山市三分地生态农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山市凯悦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山市顶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山市顶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山市建达饰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三) 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林新达	8,000.00	2014/3/1	2020/3/1	已终止
林新达	3,500.00	2016/3/1	2021/12/31	已终止
林新达	11,000.00	2016/7/21	2017/7/20	是
林新达	10,000.00	2016/11/1	2021/11/1	已终止
林新达	18,000.00	2016-12-01	2021-12-31	否
林新达	1,100.00	2017/6/1	2020/5/31	否
林新达	13,000.00	2017-07-11	2022-07-11	否

(1) 2014 年 11 月 26 日，林新达（“保证人”）与兴业银行中山分行（“债权人”）签订编号为兴银粤授保字(中山)第 201407090251-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保证人为债权人与公司在保证额度有效期内发生的在保证最高本金限额项下的所有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为 8,000 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为自 2014 年 3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1 日，保证期间为两年，自每笔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

(2) 2016 年 3 月 4 日，林新达（“保证人”）与建设银行中山分行（“债权人”）签订编号为 2016 年保字第 4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保证人为公司连续办理授信业务而将要与债权人在 2016 年 3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签订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外汇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出具保函协议及/或其他法律性文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责任最高限额为 3,500 万元，保证期间为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止。

(3) 2016 年 7 月 21 日，林新达（“保证人”）与广发银行中山分行（“债权人”）签订编号为（2016）中银最保字第 138080708DG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保证人为公司与债权人于 2016 年 7 月 21 日至 2017 年 7 月 20 日期间所签订的一系列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的债权最高额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 11,000 万元，保证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4) 2016 年 12 月 1 日，林新达（“保证人”）与兴业银行中山分行（“债权人”）签订编号为兴银粤授保字（中山）第 201608081089-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为债权人与公司在保证额度有效期内不时签订的主合同项下的所有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为 10,000 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为自 2016 年 1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 日，保证期间为两年，自每笔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

(5) 2017 年 9 月 27 日，林新达（“保证人”）与建设银行中山分行（“债权人”）签订编号为 2017 年保字第 106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保证人为公司连续办理授信业务而将要与债权人在 2016 年 12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签订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外汇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出具保函协议及/或其他法律性文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责任最高限额为 18,000 万元，保证期间为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止。

(6) 2017 年 5 月 31 日，林新达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凤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2017 年 20110226E 字第 145155601 号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凤支行签订的合同编号为 2017 年 20110226A 字第 14515560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金额 1,1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 2017 年 7 月 11 日，林新达（“保证人”）与兴业银行中山分行（“债权人”）签订编号为兴银粤授

保字（中山）第 201706280876-2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为债权人与公司在保证额度有效期内不时签订的主合同项下的所有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为 13,000 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为自 2017 年 7 月 11 日至 2022 年 7 月 11 日，保证期间为两年，自每笔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

2.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7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2016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中山市凯悦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房屋	1,142.86	1,161.90
中山市顶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	1,142.86	1,161.90
中山市顶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房屋	1,142.86	1,161.90
中山市建达饰品有限公司	房屋	1,142.86	1,161.90
合计		4,571.43	4,647.60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599,877.55	3,161,999.63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与持股比例低于 5% 的股东及其控制公司的销售交易情况：

交易方	交易内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武汉市顶固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546,041.36	7,711,263.18	6,533,576.62
深圳市冠都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536,351.46	3,434,585.17	4,269,266.55
深圳市宝安区浩天衣柜商行	销售商品	3,101,530.70	10,621,315.24	-
宁波黑雨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327,986.86	6,679,430.21	6,869,394.23
济南天桥区启翔家具店	销售商品		5,221,794.81	-
济南固之辉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19,671.37	4,484,150.21	12,048,452.65
河南顶固建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436,070.49	3,485,375.82	2,148,527.71
广州四海一家建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428,026.26	7,712,616.44	5,279,557.13

北京迦冠顶固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724,555.10	13,555,874.06	16,677,556.09
裕华区福芬妮家具商行	销售商品	347,952.63	749,839.70	3,033,724.72
烟台市芝罘于水五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51,487.03	3,204,480.22	2,296,149.24
深圳市福田区孝天家具商行	销售商品	-	1,432,075.09	9,798,672.53
陕西江南五金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878,940.76	2,014,629.80	1,644,835.76
厦门鑫博强建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21,011.62	1,685,885.38	4,185,389.51
宁波黑雨五金锁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99,868.98	980,637.03	753,528.51
南京名都家居广场逸都门业销售中心	销售商品	1,962,961.87	1,717,794.43	2,207,829.00
南京翰翔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37,335.43	3,943,786.25	2,020,795.08
常州市顶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59,856.34	373,137.88	535,635.24
深圳市罗湖区宏鹏五金装饰材料行	销售商品	-	-	101,810.09
武汉市武昌区广汉装饰材料商行	销售商品	-	301,282.50	2,166,125.54
深圳市敬天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564,393.45	-	-
郑州（东）建材大世界福泰隆五金商行	销售商品	787,034.14	3,646,625.05	3,616,064.82
宁波市北仑区霞浦环球电子元件厂	采购商品	687,938.99	790,410.17	627,156.77
合计		57,319,014.84	83,746,988.64	86,814,047.79

说明：本公司与上述公司的购销活动按市场交易条款及有关协议条款结算。

除此之外，截至财务报告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5,576,863.46	100.00	6,148,579.81	5.82	99,428,283.65
其中：账龄组合	71,688,798.93	67.90	6,148,579.81	8.58	65,540,219.12
合并关联方组合	33,888,064.53	32.10	-	-	33,888,064.5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05,576,863.46	100.00	6,148,579.81	5.82	99,428,283.65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3,530,313.83	3,176,515.69	5.00
1-2 年 (含 2 年)	6,925,370.99	2,077,611.30	30.00
2-3 年 (含 3 年)	721,070.83	432,642.50	60.00
3-4 年 (含 4 年)	251,164.81	200,931.85	80.00
4-5 年 (含 5 年)	260,878.47	260,878.47	100.00
5 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71,688,798.93	6,148,579.81	8.58

5.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346,456.79	1,413,931.35

6.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57,349.37	-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广州顶固集成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15,833,656.77	15.00	-
成都顶固集成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11,855,202.09	11.23	-
广州市时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833,000.17	5.52	
中山市时兴装饰有限公司	3,957,067.35	3.75	197,853.37
南通鸿升达贸易有限公司	3,838,955.79	3.64	191,147.49
合计	41,317,882.17	39.14	389,000.86

8. 期末无应收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45,099.23	100.00	2,121,509.59	21.12	7,923,589.64
其中：账龄组合	10,045,099.23	100.00	2,121,509.59	21.12	7,923,589.64
合并关联方组合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0,045,099.23	100.00	2,121,509.59	21.12	7,923,589.64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7,404,963.60	370,248.18	5.00
1-2 年 (含 2 年)	874,499.26	262,349.78	30.00
2-3 年 (含 3 年)	485,521.68	291,313.01	60.00
3-4 年 (含 4 年)	412,580.32	330,064.26	80.00
4-5 年 (含 5 年)	500.00	500.00	100.00
5 年以上	867,034.37	867,034.37	100.00
合计	10,045,099.23	2,121,509.59	21.12

1.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46,535.79	-147,249.74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及押金	394,160.00	1,021,763.01
与外部单位往来款	2,734,510.68	902,525.67
代垫员工款项	670,152.25	497,635.83
备用金	90,741.93	101,993.56
其他	891,734.37	919,634.37
股权转让	5,263,800.00	-
合计	10,045,099.23	3,443,552.44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吴米富	股权处置尾款	2,631,900.00	1 年以内	26.20	131,595.00
夏小良	股权处置尾款	2,631,900.00	1 年以内	26.20	131,595.00
宁波欧尼克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5,221.68	2 至 3 年	2.74	165,133.01
	往来款	366,848.32	3 至 4 年	3.65	293,478.66
大丰市精鼎机械有限公司	往来款	637,500.00	1 至 2 年	6.35	191,250.00
代垫社保费	代垫款	445,603.80	1 年以内	4.44	22,280.19
合计		6,988,973.80			935,331.85

4.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5.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4,900,000.00		64,900,000.00
合计	64,900,000.00		64,9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顶固集成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北京顶固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	-	3,000,000.00	-	-
昆山顶固集成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	50,000,000.00	-	-	-
三河顶固集成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	5,000,000.00	-	-	-
广州顶固集创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中山市顶固家居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佛山市顶固集创门业有限公司	9,900,000.00	9,900,000.00	-	-	9,900,000.00	-	-
合计	119,900,000.00	119,900,000.00	-	55,000,000.00	64,900,000.00	-	-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0,334,288.79	491,699,105.48	689,658,709.99	468,878,512.39
其他业务	5,382,879.69	-	4,581,122.18	-
合计	765,717,168.48	491,699,105.48	694,239,832.17	468,878,512.39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照业务类别）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定制衣柜及配套家居	481,542,031.91	315,179,322.70	434,350,288.84	300,966,496.37
精品五金	278,792,256.88	176,519,782.78	241,096,390.81	154,012,584.40
定制生态门	-	-	14,212,030.34	13,899,431.62
合计	760,334,288.79	491,699,105.48	689,658,709.99	468,878,512.39

3.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照地区）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北地区	115,265,067.93	70,698,755.73	117,617,138.28	80,750,661.47
华东地区	262,463,309.96	161,488,940.07	245,252,481.40	161,962,666.44
华南地区	142,289,026.05	101,288,127.29	122,501,950.39	83,433,122.44
华中地区	73,891,939.58	46,096,296.28	60,338,611.57	39,474,715.57
东北地区	23,150,030.56	12,992,500.48	23,601,004.55	15,501,574.15
西北地区	35,425,824.74	22,755,598.21	25,497,879.74	17,446,827.67
西南地区	107,849,089.97	76,378,887.42	94,849,644.06	70,308,944.65
合计	760,334,288.79	491,699,105.48	689,658,709.99	468,878,512.39

4. 公司前五名营业收入情况：

2017 年度收入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收入总额的比例(%)
上海源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89,384.49	2.22
中山市时兴装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19,311.20	1.50
重庆名申家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57,636.04	1.40
石家庄地益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61,805.73	1.23
宁波黑雨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27,986.86	1.23
合计		57,656,124.32	7.58

注释5.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422,690.37	-
银行理财产品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92,339.58	160,493.15
合计	6,115,029.95	160,493.15

十四、补充资料

（一）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282,450.08	-11,123.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5,679.87	7,317,878.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2,339.58	160,493.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17,963.27	2,587,933.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减：所得税影响额	794,163.81	1,687,960.23
减：少数股东损益	4,220.51	6,498.12
合计	13,730,048.48	8,360,723.75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2017 年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27	0.87	0.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97	0.71	0.71

法定代表人：林新达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赵 衡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衡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八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